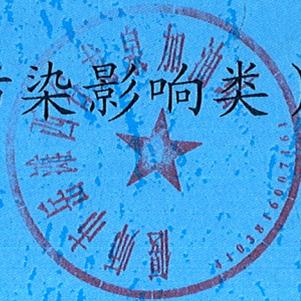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  
年销售汽、柴油 200 吨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  
编制日期: 2024 年 10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及承诺书

一、建设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名称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81MA3X9BMP6K		
项目名称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年销售汽、柴油200吨建设项目		
项目环评文件名称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年销售汽、柴油200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污染影响类）		
项目建设地点	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岳滩镇西谷村岳酒路与五羊路交叉口东300米路南）		
是否未批先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按要求处理到位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在现有厂区基础上进行改扩建，不新增占地，占地面积1300m <sup>2</sup> ，建筑面积545m <sup>2</sup> 。改扩建项目包括2个30m <sup>3</sup> 双层汽油储罐、2个30m <sup>3</sup> 双层柴油储罐，年销售汽、柴油200吨。		
建设单位联系人姓名	林玉元	联系电话	13721692829
二、授权经办人信息			
经办人姓名	林玉元	联系电话	13721692829
身份证号码	350322197207261037		
三、环评单位信息			
环评单位名称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592429395R		
编制主持人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03520240541000000077		
环评单位联系人	张亚楠	联系电话	15517948787

审批  
机关  
告知  
事项

一、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适用范围

属于《河南省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正面清单（2022年版）》的告知承诺范围。

二、准予行政许可的条件

- 1.项目建设应符合国家、省及所在区域产业政策要求；
- 2.建设项目应符合区域开发建设规划和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 3.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编制应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以及相关标准、技术规范等要求，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二款、第二十七条所列问题；
- 4.建设项目向环境排放的污染物应达到国家、行业和当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满足区域环境质量要求和总量管控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符合区域替代要求，环评文件中明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建设单位承诺在项目投运前取得总量指标
- 5.改、扩建项目环评文件已对项目原有的环境问题进行梳理分析，并采取“以新带老”等措施治理原有的污染；
- 6.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污染事故处理应急预案切实可行，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 7.建设项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要求。

建设  
单位  
承诺

一、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审批机关告知事项，本项目所提交的各项材料合法、真实、准确、有效，对填报的内容负责。同意生态环境部门将本次申请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

二、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项目环评文件及相关材料，对其进行了审查，认为该建设项目属于《河南省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正面清单（2022年版）》适用范围中第52项，环评文件符合审批机关告知的审批条件，建设项目排放的污染物排放符合标准，环评文件中明确了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排放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0082 吨，氨氮 0.0006 吨，二氧化硫  /  吨，氮氧化物  /  吨，挥发性有机污染物 0.0772 吨，重金属铅  /  吨，铬  /  吨，砷  /  吨，镉  /  吨，汞  /  吨。

三、本单位将自觉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履行环境保护义务，严格按照本承诺及项目环评文件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将依法重新办理相关环评手续。

四、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坚持守法生产经营，若存在环境违法行为隐瞒不报的，自觉接受查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自行承担。

五、本单位将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标准，把环境保护工作贯穿于项目建设和经营过程，落实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在项目投产前，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来源，并申报排污许可证，按照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正式投入使用。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承担相应责任。因虚假承诺骗取环评批复，被撤销环评批复所造成的经济和法律后果，愿意自行承担。



环评编制单位及编制主持人承诺

(一) 本单位(人)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标准、技术导则的规定，接受申请人的委托，依法开展环评文件的编制工作，并按照规范的要求编制。

(二) 本单位(人)已经知晓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本项目符合实施告知承诺的条件；本单位(人)当前未被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列入限期整改名单和黑名单，在本记分周期内无失信扣分记录。

(三) 本单位(人)基于独立、专业、客观、公正的工作态度，对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并按照国家、省、市、县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所得出的环评结论负责；项目环评文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规定不予批准的情形，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二十六条第二款、第二十七条所列问题。

(四) 本单位(人)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质量的监督检查，如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承担相应责任。

环评编制单位(盖章)



编制主持人(签字) 张亚楠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5r03r1		
建设项目名称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年销售汽、柴油200吨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50—119加油、加气站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81MA3X9BMP6K		
法定代表人（签章）	林玉元		
主要负责人（签字）	林玉元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林玉元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592429395R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b>1. 编制主持人</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张亚楠	03520240541000000077	BH051398	张亚楠
<b>2. 主要编制人员</b>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张亚楠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附图附件	BH051398	张亚楠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3592429395R）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年销售汽、柴油200吨建设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张亚楠（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03520240541000000077，信用编号BH051398），主要编制人员包括张亚楠（信用编号BH051398）（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2024年10月21日

##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3592429395R）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4年10月21日



## 编制人员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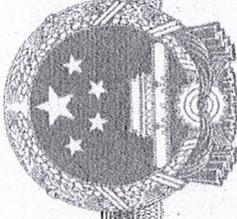
本人张亚楠（身份证件号码410322199008082824）郑重承诺：本人在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3592429395R）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4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张亚楠

2024年10月21日

全程电子化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592429395R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法定代表人 郭君慧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安全评价（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安全评价、安全生产技术服务和安全生产技术咨询、安全评价（凭有效资质证书核定的范围经营）。

成立日期 2022年09月09日

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王城大道104号1单元404室



登记机关

2024年08月07日



#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张亚楠

证件号码：410322199008081833  
柴油200吨建设项目

批准日期：2024年05月26日

管理号：03520240541000000077



仅用于便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年销售汽



##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22199008082824		
社会保障号码	410322199008082824	姓名	张亚楠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伊滨区)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509	201601		
(伊滨区)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9	201601		
(伊滨区)洛阳吉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505	201508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1812	201811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12	-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12	-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7	201811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1609	201811		
(伊滨区)洛阳吉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505	201508		
(伊滨区)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602	201601		
(伊滨区)洛阳吉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5	201508		
(伊滨区)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509	201601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12	202008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12	202008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12	202008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失业保险	201607	201811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12	-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5-05-01	参保缴费	2015-05-01	参保缴费	2015-05-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3579	●	3579	●	3579	-	

	3579	●	3579	●	3579	-
		-		-		-
		-		-		-
	12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 2024-10-14

#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3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5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21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48
六、结论 .....	50

##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四至卫星图
- 附图 3 项目周围概况及敏感点分布图
-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 项目地下水分区防渗图
- 附图 6 偃师市城市总体规划（2015-2030）
- 附图 7 项目与邙山陵墓群保护区的位置关系图
- 附图 8 河南省“三线一单”成果查询结果图
- 附图 9 项目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位置关系图
- 附图 10 项目环境现状监测布点图
- 附图 11 项目项目周边及现场照片

## 附件

- 附件 1 委托书
- 附件 2 备案证明
- 附件 3 不动产权证书
- 附件 4 现有工程环评批复
- 附件 5 排污登记回执
- 附件 6 现有工程验收意见及签名
- 附件 7 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 附件 8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 附件 9 河南省“三线一单”建设项目准入研判分析报告
- 附件 10 项目环境质量现状检测报告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年销售汽、柴油 200 吨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204-410381-04-01-970743		
建设单位联系人	林玉元	联系方式	13721692829
建设地点	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 (岳滩镇西谷村岳洒路与五羊路交叉口东 300 米路南)		
地理坐标	东经 112 度 43 分 33.060 秒, 北纬 34 度 42 分 2.367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F5265 机动车燃油零售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 119 加油、加气站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洛阳市偃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50	环保投资(万元)	15.6
环保投资占比(%)	10.4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_____	用地面积(m <sup>2</sup> )	0(本次改扩建不新增占地, 占地面积仍为 1300m <sup>2</sup> )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从事机动车燃油零售，产品、生产工艺和设备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同时，项目已经在洛阳市偃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进行备案，项目代码为 2204-410381-04-01-970743（详见附件 2）。因此，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 2、用地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岳滩镇西谷村岳酒路与五羊路交叉口东 300 米路南），系在原有厂区的基础上进行改扩建。根据企业提供的不动产权证可知（详见附件 3），项目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用途为其他商服用地。因此，本项目选址和用地性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

## 3、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根据《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洛政〔2021〕7 号）的要求，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约束，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如下。

### （1）生态保护红线

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岳滩镇西谷村岳酒路与五羊路交叉口东 300 米路南），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分结果，本项目不在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土壤保持等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的要求。

### （2）环境质量底线

#### ①大气环境

根据《2023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数据，项目区域 SO<sub>2</sub>、NO<sub>2</sub>、CO 相应质量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PM<sub>10</sub>、

PM<sub>2.5</sub>、O<sub>3</sub>相应质量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针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情况，洛阳市正在实施《洛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洛阳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 2024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4〕28 号）等相关大气治理文件，预计通过治理区域环境质量状况将逐步好转。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卸油、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采取油气回收措施后，油气排放满足标准要求，对周围大气影响较小。

### ②地表水

根据《2023 年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地表水环境现状评价结论，2023 年，洛阳市地表水整体水质状况为“优”。监测的 8 条主要河流中，水质状况“优”的为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涧河，占比 62.5%；水质状况“良好”的为二道河、小浪底水库，占比的 25%；水质状况“轻度污染”的为灃河，占河流总数的 12.5%。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进一步处理，不会影响地表水质量。

### ③声环境

根据对周围敏感点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本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经基础减震、距离衰减后，厂界贡献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4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的声环境影响较小。

### （3）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岳滩镇西谷村岳酒路与五羊路交叉口

东 300 米路南），系在原有厂区基础上进行改扩建，满足土地资源利用上限管控要求。项目用水由当地自来水管网供给，用电由市政电网供应，不涉及燃煤。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和利用、污染防治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控制污染，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因此，项目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限管控要求。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岳滩镇西谷村岳酒路与五羊路交叉口东 300 米路南），根据《关于公布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 年版）的通知》（2024 年 2 号），登陆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官网“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经研判，本项目无空间冲突（准入研判分析报告详见附件 9）；本项目位于偃师区一般管控单元，单元编码 ZH41030720001。与其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 1 项目与偃师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偃师区一般管控单元（单元编码 ZH41030720001）			
空间布局约束	1、重点行业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入区，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 2、山化、邙岭重点发展制鞋企业，新上制鞋企业应入园入区，远离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 3、依托邙岭镇现有壁纸、彩印包装等企业重点发展新型环保壁纸和新型环保包装材料，培育生态旅游、黄杨加电商等产业。逐步引导区内铸造企业入园入区发展。	1、本项目为加油站，不属于重点行业。 2、本项目不涉及。 3、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禁用不符合国家标准和本省使用要求的机动车船、非道路移动机械用燃料。 2、现有工业企业应逐步提升生产及污染防治水平，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3、重点行业（包装印刷）二氧化硫、氧化物、颗粒物、VOCs 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4、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或优于	1、本项目不使用燃料。 2、本项目为加油站改造项目，改扩建后拟设置三次回收系统，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3、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	符合

	《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中的相关标准。 5、强化餐饮油烟的治理和管控。	4、本项目不涉及。 5、本项目不涉及。	
环境 风险 防控	1、以跨界河流水体为重点，加强涉水污染源治理和监管，建立上下游水污染防治联动协作机制，严格防范跨界水环境污染风险。 2、做好事故废水的风险管控联动，防止事故废水排入雨水管网或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地表水体。 3、调查评估垃圾填埋场周边土壤环境状况对周边土壤环境超过可接受风险的，应采取限制填埋废物进入等管控措施。	1、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集聚区污水管网进入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2、本项目拟做好事故废水的风险管控联动，防止事故废水排入雨水管网或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地表水体。 3、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资源 开发 效率 要求	1、区内企业应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新改扩建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 4、与《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快加油站地下油罐更新改造工作的通知》（豫环办〔2017〕69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快加油站地下油罐更新改造工作的通知》（豫环办〔2017〕69号）的内容，与本项目有关的具体内容相符性分析如下表。

表2 项目与豫环办〔2017〕69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p>一、各地要高度重视加油站地下油罐更新改造工作，履职尽责。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水污染防治攻坚战 的安排部署，进一步加大工作推进力度，分析研判工作进展和存在的问题，及时将问题和解决建议报告当地政府，采取有力措施，确保年底前完成辖区内更新改造任务。</p> <p>二、各地要进一步加强协调督促。积极协调督促商务、安监等部门按照分工和要求，进一步加大业务指导和工作督导力度：督促辖区内基层政府加快推进改造进度；督促当地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在保障成品油市场稳定以及加油站安全的前提下，进一步加快加油站地下油罐更新改造进度，带头完成改造任务。</p> <p>三、各地要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严格依照新修订的《水污染防治法》，对地下油罐未使用双层罐或者采取建造防渗池等其他有效措施的加油站，予以依法处理。</p>	<p>本项目改造完成后，加油站采用油罐采用双层罐、管线采用双层管线等有效措施进行防渗。</p>	符合

5、与《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加油站项目环评与环保验收工作的通知》（豫环办〔2018〕147号）相符性分析

表3 项目与豫环办〔2018〕147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周围居民等环境敏感目标划定一定的环境安全距离。	本项目站内油罐、加油机和通气管管口与站外建、构筑物的距离均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中规定的三级加油站外建筑控制距离要求。	符合
禁止建设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永久基本农田等环境敏感区。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岳滩镇西谷村岳酒路与五羊路交叉口东300米路南），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	符合
加油站等地下油罐应使用双层罐或采取建造防渗池等其他有效措施，并进行防渗漏监测，防止地下水污染。	本项目采用埋地式双层罐，油罐及管道的渗漏检测均设置在线监测系统	符合
加油机、储油库等还需安装油气回收装置，具备条件的需安装油气回收在线监测设备	本项目拟设置一次油气回收、二次油气回收，收集系统的输送管道完全密闭，汽油油气（非甲烷总烃）的回收效率为95%。	符合

6、与《河南省深入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豫环委办〔2023〕3号）相符性分析

表4 项目与豫环委办〔2023〕3号相符性分析

相关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攻坚战行动方案		
二、大气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行动 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全省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氧化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光伏压延玻璃除外）、煤化工、焦化、铝用炭素、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和砖瓦制品等行业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严控新增炼油产能。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A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B级以上绩效水平。新建、	对照《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修订）》，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淘汰类及限制类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主要为油品销售，不属于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且不涉及锅炉窑炉。本项目	符合

<p>改建、扩建项目大宗货物年货运量 150 万吨及以上的，原则上要接入铁路专用线或管道；具有铁路专用线的，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应达到 80%以上。</p>	<p>年进出货物在 150 万吨以下，采用公路运输。</p>	
<p>夏季臭氧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p>		
<p>三、VOCs 污染治理达标行动</p> <p>持续深化 VOCs 无组织排放整治。动态更新有机废气收集设施、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有机液体装卸、敞开液面清单台账，实施含 VOCs 物料全方位、全链条、全环节密闭管理，对达不到无组织排放治理要求的实施限期治理，提升废气收集率，在保证安全生产前提下，做到“应收尽收”。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优先采用密闭设备、在密闭空间中操作等方式收集无组织废气，并保持负压运行。采用集气罩、侧吸风等方式收集无组织废气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鼓励使用推拉式等硬质围挡进行封闭，尽可能缩小集气罩和污染源点的距离。载有气态、液态 VOCs 物料的设备与管线组件密封点大于等于 1000 个的企业，按照技术规范和检测频次要求，开展 LDAR 工作，建立电子台账记录。石化、现代煤化工、制药、农药等行业加强储罐配件失效检修、装载和污水处理密闭收集效果治理、装置区废水预处理池和废水储罐废气收集；焦化行业使用红外热成像仪、火焰离子化检测仪（FID）等设备定期对酚氰废水处理池密闭设施、煤气管线及焦炉等装置进行巡检维护，防止逸散泄漏。优化 VOCs 储罐选型和浮盘边缘密封方式，鼓励使用高效、低泄漏的储罐呼吸阀、紧急泄压阀，并定期进行检修维护。产生含 VOCs 废水的企业，采取密闭管道等措施逐步替代地漏、沟、渠、井等敞开式集输方式，减少 VOCs 无组织排放。</p>	<p>本项目加油、卸油过程中会产生油气，油气主要成分为非甲烷总烃，通过采取油气回收系统回收油气等措施，可以减小 VOCs（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量，满足文件要求。</p>	<p>符合</p>

7、与《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1 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的通知》（洛市环〔2021〕47 号）相符性分析

表 5 项目与洛市环〔2021〕47 号文相符性分析

差异化指标	绩效先进性指标要求	企业情况	相符性
能源类型	以电、天然气为能源	以电为能源	符合
生产工艺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淘汰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版）》淘汰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符合

无组织管控要求	物料储存	涂料、稀释剂、清洗剂等原辅材料密闭存储。盛装过 VOCs 物料的包装容器、含 VOCs 废料(渣、液)、废吸附剂等通过加盖、封装等方式密闭储存；生产车间内涉 VOCs 物料应密闭储存。	油罐车将汽油、柴油运至场地内，通过密闭卸油点把汽油、柴油卸至埋地卧式油罐内。	符合
	物料转移和输送	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等输送。	本项目采用密闭管道输送。	符合
	工艺过程	原辅材料调配、使用(施胶、喷涂、干燥等)、回收等过程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涉 VOCs 原料装卸、储存、转移和输送、工艺过程等环节的废气全部收集引至 VOCs 处理系统。	本项目拟设置一次油气回收、二次油气回收，收集系统的输送管道完全密闭。	符合
	排放限值	1.PM 排放浓度不超过 10mg/m <sup>3</sup> ；2.其他特定污染物符合所属行业相关排放要求。	项目加油、卸油的油气排放控制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的企业边界油气浓度无组织排放限值，以及《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攻坚办[2017]162 号）附件 2 工业企业边界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建议值：其他企业≤2.0mg/m <sup>3</sup> 。同时厂内 VOCs（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符合
监测监控要求	1.重点排污单位按照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联网；2.有组织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3.主要涉气工序、生产装置及污染治理设施，按照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用电监管数据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用电监管平台联网；4.未安装自动在线监控和用电量监管企业，应在主要生产设备（投料口、卸料口等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相关数	1.企业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2.本项目无有组织排放口；3.主要涉气工序、生产装置及污染治理设施，按照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用电监管数据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用电监管平台联网；4.在主要生产设备（卸料口等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相关数据可保存三个月以上。	符合	

		据可保存三个月以上。		
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	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验收文件或现状评估备案证明；2.国家版排污许可证；3.环境管理制度（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长效管理机制，主要包括岗位责任制度、达标公示制度和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等）；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	环评要求企业环保档案包括：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验收文件；2.国家版排污许可证；3.环境管理制度（无组织排放长效管理机制，主要包括岗位责任制度、达标公示制度和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等）；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	符合
	台账记录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5.燃料消耗记录；6.固废、危废处理记录；7.运输车辆、厂内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电子台账（进出场时间、车辆或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运送货物名称及运量等）。	环评要求企业台账记录：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3.监测记录信息；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5.固废处置记录；6.运输车辆、厂内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电子台账（进出场时间、车辆或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运送货物名称及运量等）。	符合
	人员配置	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环评要求：企业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符合
	运输方式	①公路运输。物料公路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比例(A级100%，B级不低于80%)，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 ②厂内运输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的比例(A级100%，B级不低于80%)，其他车辆达到园四排放标准； ③危险品及危废运输。国五及以上或新能源车辆(A级/B级100%)； ④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A级B级100%)。	①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 ②厂区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③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符合
	运输监管	厂区货运车辆进出大门口：日均进出货物150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10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	项目建成后拟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統并能保留数据6个月以	符合

	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或纳入我省重点行业年产值 1000 万及以上的企业,拟申报 A、B 级企业时,应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台账。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并能保留数据 6 个月以上。	上。
--	--	----

### 8、与《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方案的通知》（洛政办〔2024〕30 号）相符性分析

表 6 项目与洛政办〔2024〕30 号文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的政策要求，建立完善“两高”项目管理清单，实施动态监管，坚决把好项目准入关。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 A 级和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本项目为成品油销售，不属于“两高”项目，满足《洛阳市 2021 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洛市环〔2021〕47 号）涉 VOCs 排放工序差异化管控措施相关要求。	符合
（二十）加强 VOCs 全流程综合治理。按照“应收尽收、分质收集”原则，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集中治理，持续深化 VOCs 无组织废气治理。推动企业污水处理场排放的高浓度有机废气单独收集处理，含 VOCs 有机废水储罐、装置区集水井（池）有机废气密闭收集处理。依据废气排放特征配套建设适宜高效治理设施，加强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加强非正常工况管理，企业开停车、检维修期间，需按要求及时收集处理退料、清洗、吹扫等作业产生的 VOCs 废气。企业不得将火炬燃烧装置作为日常大气污染处理设施。石化、化工、焦化等重点行业企业按要求规范开展泄露检测与修复工作，定期开展储罐部件密封性检测。2024 年底前，孟津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园区）建立统一的泄露检测与修复信息管理平台。2025 年底前，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基本使用低泄漏的储罐呼吸阀、紧急泄压阀；汽车	本项目拟设置一次油气回收、二次油气回收，收集系统的输送管道完全密闭。	符合

罐车基本使用自封式快速接头。		
<p>(二十二)开展低效失效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对涉工业炉窑、VOCs 行业以及燃煤、燃油、燃生物质锅炉，全面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建立排查整治清单，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提升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水平；健全监测监控体系，提升自动监测和手工监测数据质量。2024 年 6 月底前完成排查工作，2024 年 10 月底前对未配套高效除尘和脱硫、脱硝设施的实施升级改造，未完成整治改造提升的，实施秋冬季生产调控。</p>		符合
<p>(二十八)开展环境绩效等级提升行动。加强应急减排清单标准化管理，实施动态调整。支持铸造、建材、有色、石化、化工、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企业通过设备更新、技术改造、治理升级等措施提升环境绩效等级。优化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分行业分类别明确绩效提升企业，建立工作清单，加快培育一批绩效水平高、行业带动强的绿色标杆企业，推动全市工业企业治理能力整体提升。</p>	<p>本项目为成品油零售，满足《洛阳市 2021 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洛市环〔2021〕47 号）涉 VOCs 排放工序差异化管控措施相关要求。</p>	符合

## 9、与《偃师区 2024 年夏季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偃环委办〔2024〕2 号）相符性分析

表 7 项目与偃环委办〔2024〕2 号相符性分析

方案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二) 强化无组织排放管控		
<p>提升 VOCs 废气收集效率。督促企业按照“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提升废气收集效率，尽可能将 VOCs 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集中治理。VOCs 有机废水储罐、装置区集水井(池)有机废气要密闭收集处理，企业污水处理场排放的高浓度有机废气要单独收集处理；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优先采用密闭设备、在密闭空间中操作等方式收集无组织废气，并保持负压运行；采用集气罩、侧吸风等方式收集无组织废气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或按相关行业要求规定执行。2024 年 6 月底前，结合“VOCs 行业企业专项执法检查活动”对 VOCs 废气密闭收集能力进行全面排查对采用集气罩、侧吸风等措施收集 VOCs 废气的企业开展一轮风速实测，对于敞开式生产未配备收集设</p>	<p>本项目拟设置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减少 VOCs 排放。</p>	符合

	<p>施、废气收集系统控制风速达不到标准要求、废气收集系统输送管道破损泄漏严重等问题限期进行整改提升，并将升级改造任务纳入 2024 年大气攻坚重点治理任务系统。</p>		
<p>(三) 提升有组织治理能力</p>			
<p>1、开展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2024 年 6 月底前，按照省市部署，制定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方案，对涉 VOCs 等重点行业建立排查整治企业清单，对于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以及光催化、光氧化、低温等离子、非水溶性 VOCs 废气采用单一水喷淋吸收等低效技术使用占比大、治理效果差的治理工艺，通过更换适宜高效治理工艺、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关停淘汰等方式实施分类整治。2024 年 10 月 20 日前完成排查工作，对于能立行立改的问题，督促企业立即整改到位。对于需实施治理设施提升改造的，应依据排放废气特征、VOCs 组分及浓度、生产工况等，合理选择治理技术；对治理难度大、单一治理工艺难以稳定达标的，宜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艺；除恶臭异味治理外，一般不使用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等技术；加大蓄热式氧化燃烧(RTO)、蓄热式催化燃烧(RCO)、催化燃烧(CO)、沸石转轮吸附浓缩等高效治理技术推广力度。</p>	<p>本项目拟设置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属于可行技术。</p>	<p>符合</p>	
<p>2、加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指导督促企业加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做到治理设施较生产设备“先启后停”；及时清理、更换吸附剂、吸收剂、催化剂、蓄热体、过滤棉、灯管、电器元件等治理设施耗材，确保设施能够稳定高效运行；做好生产设备和治理设施启停机时间、检维修情况、治理设施耗材维护更换、处置情况等台账记录。2024 年 5 月底前对采用活性炭吸附工艺的企业开展现场监督帮扶，通过查看企业活性炭购买发票、活性炭质检报告、装填量更换频次以及废活性炭暂存转运处理等台账记录，检查活性炭更换使用情况，其中颗粒状、柱状活性炭碘值不应低于 800 毫克/克蜂窝状活性炭碘值不应低于 650 毫克/克，相关支撑材料至少要保存三年以上备查。</p>	<p>本项目治理设施较设备“先启后停”，确保设施能够稳定高效运行；拟做好生产设备和治理设施启停机时间、检维修情况、治理设施耗材维护更换、处置情况等台账记录。</p>	<p>符合</p>	
<p>(五) 加大油气污染防治力度</p>			
<p>1、加强油品储运销综合管控。2024 年 5 月底前，组织完成油品储运销环节油气回收全覆盖专项检查；2024 年 7 月底前，完成辖区内 50%以上的汽油加油站和油罐车监督性检测。指导企业落实油气回收装置日常检查、定期自检、安全管理和运行维护等制度，确保正常运行。</p>	<p>本项目拟设置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并落实日常检查、定期自检、安全管理和运行维护等制度，确保正常运行。</p>	<p>符合</p>	
<p>2、实施错峰装卸油和倡导错峰加油。2024 年 5 月至 9 月期间制定专项工作计划，通过宣传倡导、价格优惠等措施，组织实施夏秋季错峰装卸油，倡导错峰加油，加强油品储</p>	<p>本项目建成后，拟实施夏秋季错峰装卸油，倡导错峰加油，设置二次油气回收</p>	<p>符合</p>	

运销环节 VOCs 排放控制。	系统，减少 VOCs 排放量。
-----------------	-----------------

10、与《偃师区 2024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偃环委办〔2024〕5 号）相符性分析

表 8 项目与偃环委办〔2024〕5 号相符性分析

方案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偃师区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b>12.开展低效失效设施排查整治。</b> 对工业炉窑、锅炉涉 VOCs 等重点行业全面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制定排查整治方案，建立整治提升企业清单，重点关注水喷淋脱硫、简易碱法脱硫、简易氨法脱硫脱硝、微生物脱硝、单一水膜(浴)除尘、湿法脱硫除尘一体化等脱硫脱硝除尘工艺，单一低温等离子、光氧化、光催化、非水溶性 VOCs 废气采用单一水喷淋吸收等 VOCs 废气采用单一水喷淋吸收等治理工艺及上述工艺的组合(异味治理除外)，处理机制不明、无法通过药剂或副产物进行污染物脱除效果评估的治理工艺，对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通过更换适宜高效治理工艺、清洁能源替代、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关停淘汰等方式实施分类整治。对人工投加脱硫脱硝剂的简易设施实施自动化改造，取缔直接向烟道内喷洒脱硫脱硝剂等敷衍式治理工艺。2024 年 10 月底前完成排查工作，对于能立行立改的问题，督促企业抓紧整改到位；确需一定整改周期，明确提升改造措施和时限，未按时完成提升改造的纳入秋冬季生产调控范围。	本项目设置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减少 VOCs 排放，属于可行技术。	符合
偃师区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b>6.持续开展城区黑臭水体排查整治。</b> 充分发挥河长制作用，巩固提升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强化城区黑臭水体整治监管，开展黑臭水体整治成效核查行动和监督性监测，坚决遏制返黑返臭。深化建成区黑臭水体排查整治，完善治理台账查漏补缺，加快整治进度。到 2024 年年底，消除建成区黑臭水体。	本项目为加油站，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符合
偃师区 2024 年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b>9.科学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b> 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优先采用生态化、资源化的治理措施，根据 2024 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制定本辖区年度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方案，明确时间节点，建立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进展台账，做到有步骤、有计划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确保 2024 年 9 月底前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开展乡镇政府驻地生活污水治理设施提质增效，延伸管网建设，加强出水监测，提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符合

<p>升运行效能，持续做好集中式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分类整治提升，对技术工艺不合理的，要及时调整技术路线。每季度要对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排查，形成未正常运行设施台账，于每季度末月15日前上报市环委办。建立年度农村生活污水重点治理村庄清单并动态更新。加快构建“区政府主导、专业机构建设运维、生态环境部门环境监管”的推进机制。</p>	
<p><b>14.深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b>持续创新危险废物环境监管方式，建立综合处置企业行业自律机制、特殊类别危险废物的信息通报机制。开展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专项整治行动,加快健全医疗废物收集转运体系。动态更新涉危险废物企业“四个清单”，有序推进危险废物监管信息化建设，强化危险废物源头管控和收集转运等过程监管，持续开展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和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转运试点工作。加强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监管。</p>	<p>本项目运营过程产生含油废物等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项目储油罐由专业单位清理，产生的油渣交给资质单位处理，不在站内储存。</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符合</p>

## 11、与《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相符性分析

表9 项目与《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p>为防止加油站油品泄漏，污染土壤和地下水，加油站需要采取防渗漏和防渗漏检测措施。所有加油站的油罐需要更新为双层罐或者设置防渗池，双层罐和防渗池应符合《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的要求，设置时可进行自行检查，检查内容见附录。加油站需要开展渗漏检测，设置常规地下水监测井，开展地下水常规监测。</p>	<p>本项目加油站建成后储罐区采取防渗漏和防渗漏检测措施。本项目加油站的油罐为双层罐，其建设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要求。本项目将按规定要求设置地下水监测井，并开展定期监测。</p>	符合
<p>埋地油罐采用双层油罐时，可采用双层钢制油罐、双层玻璃纤维增强塑料油罐、内钢外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双层油罐。既有加油站的埋地单层钢制油罐改造为双层油罐时，可采用玻璃纤维增强塑料等满足强度和防渗要求的材料进行衬里改造。</p>	<p>本项目油罐均为双层罐。</p>	符合
<p>装有潜油泵的油罐人孔操作井、卸油口井、加油机底槽等可能发生油品渗漏的部位，也应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p>	<p>本项目油罐均为双层罐；装有潜油泵的油罐人孔操作、卸油口井、加油机底槽等可能发生油品渗漏的部位均采取了相应的防渗措施。</p>	符合
<p>采取防渗漏措施的加油站，其埋地加油管道应采用双层管道。具体设计要求应符合《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的规定。双层油罐、防渗池和管道系统的渗漏检测宜采用在线监测系统。采用液体传感器监测时，传感器的检测精度不应大于3.5mm。其他设置要求可参见《汽车加油加</p>	<p>本项目按照《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的规定设置了双层管道。双层油罐、管道系统的渗漏检测均采用在线监测系统。</p>	符合

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及《石油化工防渗工程技术规范》(GB/T50934)。		
处于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补给径流区外的加油站,可设一个地下水监测井;地下水监测井尽量设置在加油站内。	本项目将按照规范要求设置地下水监测井,并开展定期监测。	符合
当现场只需布设一个地下水监测井时,地下水监测井应设在埋地油罐区地下水流向的下游,在保证安全的情况下,尽可能靠近埋地油罐。	本项目将按照规范要求设置地下水监测井,并开展定期监测。	符合

## 12、加油站选址合理性分析

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表 3.0.9 加油站的等级划分,柴油罐容积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加油站级别判定见下表。

表 10 加油站等级划分一览表

级别	油罐容积 (m <sup>3</sup> )	
	总容积	单罐容积
一级	150<V≤210	V≤50
二级	90<V≤150	V≤50
三级	V≤90	汽油罐 V≤30, 柴油罐 V≤50

注:柴油罐容积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

本项目储罐区拟建 2 座 30m<sup>3</sup>汽油罐及 2 座 30m<sup>3</sup>柴油储罐,折合后本加油站属于三级加油站。三级加油站选址标准要求与标准情况对比见下表。

表 11 项目选址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站址选择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加油加气加氢站的站址选择应符合有关规划、环境保护和防火安全的要求,并应选在交通便利、用户使用方便的地点。	本项目符合用地和消防安全符合有关要求,选址交通便利,车辆进出方便,运行过程通过采取各项环保措施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	符合
城市建成区内的加油加气加氢站宜靠近城市道路,但不宜选在城市干道的交叉路口附近。	加油站位于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岳滩镇西谷村岳酒路与五羊路交叉口东 300 米路南),不在城市干道的交叉路口附近。	符合
加油站、各类合建站中的汽油、柴油工艺设备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间距,不应小于表 4.0.4 的规定。	加油站与站外建筑物安全距离详见表 10~表 11。	符合

表 12 加油站汽油设备与站外安全距离要求 (m) 相符性分析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站外建(构)筑物	站内汽油设备		名称	与本项目相对方位	与埋地油罐距离(m)	与加油机距离(m)	与油罐通气管口距离(m)	与油气回收装置距离(m)	
	埋地油罐三级站	加油机、通气管管口、油气回收处理装置							
重要公共建筑	35	35	/	/	/	/	/	/	/
明火地点或散火火花地点	12.5	12.5	/	/	/	/	/	/	/
民用建筑物保护类别	一类保护物	11	11	/	/	/	/	/	/
	二类保护物	8.5	8.5	/	/	/	/	/	/
	三类保护物	7	7	西谷村	东侧	15.9	13	21.2	21.5
				南侧	26.6	49.7	26.4	27.3	符合
				东北侧	25.8	27	54.2	53.5	符合
甲、乙类物品生产厂房、库房和甲、乙类液体储罐	12.5	12.5	/	/	/	/	/	/	/
丙、丁、戊类物品生产厂房、库房和丙类液体储罐以及容积不大于50m <sup>3</sup> 的埋地甲、乙类液体储罐	10.5	10.5	摩托车配件厂生产厂房	北侧	48	22.4	55	54	符合
			洛阳远盾人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生产厂房	西侧	26.2	24.4	26	25.5	符合
室外变配电站	12.5	12.5	/	/	/	/	/	/	/
铁路、地上城市轨道交通	15.5	15.5	/	/	/	/	/	/	/
城市快速路、主干路和高速公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	5.5	5	/	/	/	/	/	/	/
城市次干路、支路和三级公路、四级公路	5	5	岳佃路	北侧	33.3	6.9	39.5	38.6	符合
架空通信线路	5	5	架空通信线路	北侧	34.2	8.6	41.2	40.3	符合
架空电力线路	无绝缘层	6.5	6.5	/	/	/	/	/	/
	有绝缘层	5	5	架空电力线路	北侧	35	7.8	40.4	39.5

注：根据现场勘探，距离加油站的埋地油罐、加油机、油罐通气管口及油气回收处理装置所允许的防火距离范围内，无重要公共建筑物、重要公共建筑物、一类民用建筑物等。

表 13 加油站柴油设备与站外安全距离要求 (m) 相符性分析

《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站外建(构)筑物	站内柴油设备		名称	与本项目相对方位	与埋地油罐距离(m)	与加油机距离(m)	与油罐通气管口距离(m)	与油气回收装置距离(m)		
	埋地油罐 三级站	加油机、通气管管口								
重要公共建筑	25	25	/	/	/	/	/	/	/	
明火地点或散发火花地点	10	10	/	/	/	/	/	/	/	
民用建筑物保护类别	一类保护物	6	6	/	/	/	/	/	/	
	二类保护物	6	6	/	/	/	/	/	/	
	三类保护物	6	6	西谷村	东侧	22	13	22	21.5	符合
				南侧	27.5	58	26.3	27.3	符合	
				东北侧	49.5	27	54.5	53.5	符合	
甲、乙类物品生产厂房、库房和甲、乙类液体储罐	9	9	/	/	/	/	/	/	/	
丙、丁、戊类物品生产厂房、库房和丙类液体储罐，以及容积不大于 50m <sup>3</sup> 的埋地甲、乙类液体储罐	9	9	摩托车配件厂生产厂房	北侧	48	22.4	55	54	符合	
			洛阳远盾人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生产厂房	西侧	20	24.4	25.3	25.5	符合	
室外变配电站	15	15	/	/	/	/	/	/	/	
铁路、地上城市轨道交通线路	15	15	/	/	/	/	/	/	/	
城市快速路、主干路和高速公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	3	3	/	/	/	/	/	/	/	
城市次干路、支路和三级公路、四级公路	3	3	岳佃路	北侧	33	6.9	39.4	38.6	符合	
架空通信线路	5	5	架空通信线路	北侧	34.7	8.6	41.1	40.3	符合	
架空电力线路	无绝缘层	6.5	6.5	/	/	/	/	/	/	
	有绝缘层	5	5	架空电力线路	北侧	33.9	7.8	40.3	39.5	符合

注：根据现场勘探，距离加油站的埋地油罐、加油机、油罐通气管口及油气回收处理装置所允许的防火距离范围内，无重要公共建筑物、重要公共建筑物、一类民用建筑物等。

因此，本项目选址及安全防火间距符合《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2014 年修订）中对三级加油站的规定。

#### 14、文物保护规划

大遗址保护区包含隋唐洛阳城遗址、汉魏洛阳故城、周王城遗址、龙门石窟、邙山陵墓群、偃师商城遗址、二里头遗址、东汉陵墓南兆域等九处保护地。邙山陵墓群保护范围分为孟津北魏陵区、洛北陵区、洛南陵区、偃师西晋陵区、其他单位墓葬保护范围。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岳滩镇西谷村岳酒路与五羊路交叉口东 300 米路南），涉及西晋陵区保护区，西晋陵区保护区、建设控制地带、环境控制区如下：

##### ①保护范围边界

西晋陵区保护范围：东以大东沟、杜甫路一线为界，南以洛河堤坝、国道 G310 一线为界，西以丁家沟、国道 G207 一线为界，北以首阳山山脊一线为界，面积为 2943.5 公顷。其中包含重点保护区一处，其他范围为一般保护区：西晋帝陵重点保护区：位于偃师区北环路以北首阳山区域，东以大东沟一线为界，南以北环路一线为界，西以丁家沟一线为界，北以首阳山山脊一线为界，面积为 978.6 公顷。

##### ②建设控制地带边界

洛北东汉陵区保护范围以东、偃师西晋陵区以东及以南的建设控制地带：西至洛北东汉陵区保护范围东界（G207 国道—张家凹村—刘坡村东），东至偃师区城市规划道路杜甫路，北至黄河渠—大桥沟—G30 连霍高速公路，南至洛河堤坝，面积为 5079.0 公顷。

##### ③环境控制区边界

邙山陵墓群所处的洛阳盆地是中华文明重要文化遗产的集中地，应结合历

史环境、景观环境、生态环境的保护与控制要求，与城镇发展方向和规模引导的要求进行整体管控。为加强规划的可操作性，本规划沿用洛阳盆地重大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规划中已划定的遗址相关地形单元洛阳盆地为环境控制区，面积为 172726.5 公顷。

本项目不在西晋陵区保护保护范围内，西北距西晋陵区建设控制地带边界最近距离为 1.39km，项目与邙山陵墓群保护区位置关系见附图 7。

### 15、与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偃师市岳滩镇共有 3 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分别为：

①偃师市岳滩镇东水厂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厂厂区及外围东 200 米、西 170 米、南 180 米、北 200 米至 310 国道的区域。

②偃师市岳滩镇西水厂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厂厂区及外围东 190 米、西 190 米、南 180 米、北 190 米的区域。

③偃师市岳滩镇三水厂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厂厂区及外围东 221 米、西 217 米、南 187 米、北 202 米的区域。

经调查，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水源保护区为偃师市岳滩镇西水厂一级保护区，项目位于偃师市岳滩镇西水厂一级保护区边界西北约 1555m，不在其保护范围内，符合偃师市岳滩镇饮用水源地保护要求。

本项目与饮用水源地位置关系图见附图 9。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b>1、项目由来</b></p> <p>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位于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岳滩镇西谷村岳酒路与五羊路交叉口东 300 米路南），成立于 2016 年 04 月，经营范围包括车用乙醇汽油、柴油、润滑油的销售。</p> <p><b>历年环保手续情况：</b></p> <p>2020 年 04 月，企业委托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05 月 20 日，原偃师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偃环监表[2020]83 号（见附件 4）；2020 年 06 月 10 日，企业完成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10381MA3X9BMP6K001X（见附件 5）；2020 年 7 月，企业通过了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并进行了备案（见附件 6）。以下简称“现有工程”。</p> <p>根据原环评及验收报告可知，现有工程总投资 20 万元，占地面积 1300m<sup>2</sup>，建筑面积 800m<sup>2</sup>，年销售柴油 50t、汽油 50t。</p> <p>2021 年 12 月 03 日，洛阳市商务局给予其换发《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证书编号第 41030312 号（见附件 7）。2022 年 09 月 26 日，洛阳市应急管理局给予其换发《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豫 C 危化经字（2022）00237 号（见附件 8）。</p> <p><b>现因业务和发展需要，项目拟进行改扩建，具体内容如下：</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选址不变，占地面积不变，建筑面积减少至 545m<sup>2</sup>；</li><li>2、总投资增加，由 20 万元增至 150 万元；</li><li>3、对现有厂区加油罩棚、加油枪、油罐、站房等配套设施进行拆旧新建并进行扩建，改扩建后年销售柴油增至 100t、汽油增至 100t；</li></ol>
------	---

4、不新增劳动定员。

表 14 项目改扩建前、后情况一览表

工程内容		改扩建前	改扩建后	变化情况
总投资（万元）		20	150	+130
占地面积（m <sup>2</sup> ）		1300	1300	0
建筑面积（m <sup>2</sup> ）		800	545	-255
产品方案	汽油（t/a）	50	100	+50
	柴油（t/a）	50	100	+5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和要求，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属于类别“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中的“119 加油、加气站”，其中“城市建成区新建、扩建加油站；涉及环境敏感区的”应编制报告表，本项目为城市建成区扩建加油站，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为此，建设单位委托我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组织人员对项目场地进行了现场踏勘，在了解区域环境现状，对建设项目进行充分分析的基础上，根据国家和河南省环保法规、标准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相关要求，编制完成了《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年销售汽、柴油 200 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2、建设地点及周围环境概况

项目建设地址为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岳滩镇西谷村岳酒路与五羊路交叉口东 300 米路南），地理坐标：东经 112°43'33.060"，北纬 34°42'2.367"。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

根据调查可知，本项目系在现有厂区基础上进行改扩建，厂区东侧为西谷村，西侧为洛阳远盾人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南侧为空地，北侧隔岳佃路为摩托车配件厂。项目四至卫星图见附图 2，厂区周围概况及敏感目标分布见附图 3。

###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系在现有厂区基础上进行改扩建，不新增占地，占地面积 1300m<sup>2</sup>，建筑面积 545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原有的加油罩棚、加油区、油罐区、站房以及配套的废气、废水、噪声等环保设施，然后重新建设加油罩棚、加油区、油罐区、站房以及配套的废气、废水、噪声、危废暂存间等环保设施，供水、供电工程以及生活垃圾、储油罐油渣处置仍依托现有。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厂区平面布局见附图 4。

表 15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工程名称	现有工程建设内容	改扩建后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加油罩棚	建筑面积 70m <sup>2</sup> ，高 6m	建筑面积 288m <sup>2</sup> ，高 7.5m	拆旧建新并扩建
	加油区	1 台单枪汽油加油机、1 台单枪柴油加油机	2 台双枪汽油加油机、2 台双枪柴油加油机	拆旧建新并扩建
	油罐区	1 个 15m <sup>3</sup> 双层汽油储罐、1 个 15m <sup>3</sup> 双层柴油储罐，2 个采用防渗钢筋混凝土整体浇筑的防渗罐池	2 个 30m <sup>3</sup> 双层汽油储罐、2 个 30m <sup>3</sup> 双层柴油储罐，1 个采用防渗钢筋混凝土整体浇筑的防渗罐池	拆旧建新并扩建
辅助工程	站房	建筑面积 730m <sup>2</sup> ，设有营业厅、办公室、休息室、会客室、配电室、卫生间等	1 栋 2 层，占地面积 140m <sup>2</sup> ，建筑面积 257m <sup>2</sup> ，设有营业室、办公室、值班室、配电室、卫生间、休息室等	拆旧建新
公用工程	供水	区域供电管网	岳滩镇供电管网	依托现有
	供电	村镇供水管网	岳滩镇供水管网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1 支汽油枪配备 1 套油气回收系统；1 套卸油油气回收系统	汽油设置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储罐油气由 4.5m 高通气管排放；柴油储罐设置 1 个 4.5m 高通气管，通气管口均设有带阻火器的呼吸阀	拆旧建新
	废水处理	项目无生产废水，主要为员工和外来人员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边村民运走施肥，不外排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主要为员工和外来人员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	拆旧建新
	噪声治理	基础减振、车辆减速、禁鸣标志	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基础减振、车辆减速、禁鸣标志	新建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	经垃圾箱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经垃圾箱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依托现有
	危险废物	储油罐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理,产生的油渣由资质单位处理,不在站内储存	储油罐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理,产生的油渣由资质单位处理,不在站内储存	依托现有
		/	含油废物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新建

#### 4、产品方案

表 16 改扩建前、后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销售量 (t/a)			备注
		改扩建前	改扩建后	变化量	
1	汽油	50	100	+50	92#、95#
2	柴油	50	100	+50	0#、-10#

#### 5、原辅材料、能源耗量

##### 5.1 原辅材料耗量

表 17 改扩建前、后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用量 (t/a)			来源
		改扩建前	改扩建后	变化量	
1	汽油	50	100	+50	外购、罐车运输
2	柴油	50	100	+50	

表 18 改扩建后主要原辅材料储存情况

序号	名称	储罐容量			密度 (t/m <sup>3</sup> )	周转量 (t/a)	装填系数 (%)	最大储量 (t)
		公称容积 (m <sup>3</sup> )	储罐形式	数量 (个)				
1	汽油	30	地理卧式	2	0.7~0.79	100	85	40.29
2	柴油	30	双层罐	2	0.85~0.9	100	85	45.9

注：汽油、柴油密度按最不利情况，即最大值计。

表 19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理化性质
柴油	柴油的化学和物理特性位于汽油和重油之间，沸点在 170℃至 390℃间，比重为 0.82~0.845kg/L，热值为 3.3×10 <sup>7</sup> J/L。冷滤点是衡量轻柴油低温性能的重要指标，具体来说，就是在规定条件下，柴油开始堵塞发动机滤网的最高温度。冷滤点能够反映柴油低温实际使用性能，最接近柴油的实际最低使用温度。用户在选用柴油牌号时，应同时兼顾当地气温和柴油牌号对应的冷滤点。5#轻柴油的冷滤点为 8℃，0#轻柴油的冷滤点为 4℃，-10#轻柴油的冷滤点为-5℃，-20#号轻柴油的冷滤点为-14℃。
汽油	汽油为油品的一大类，是四碳至十二碳复杂烃类的混合物，虽然为无色至淡黄色的易流动液体，但很难溶解于水，易燃，馏程为 30℃至 205℃，空气中含量为 74~123g/m <sup>3</sup> 时遇火爆炸，乙醇汽油含 10%乙醇其余为汽油。汽油的热值约为 44000kJ/kg。燃料的热值是指 1kg 燃料完全燃烧后所产生的热量。汽油最重要的性能为蒸发性、抗爆性、安定性和腐蚀性。汽油的密度因季节气候不同会有略微变化，按研究法辛烷值分为 90 号、92 号（原 93 号）、95 号（原 97 号）、98 号四个牌号，平均如下：90#汽油的平均密度为 0.72g/mL；92#汽油的密度为 0.725g/mL-0.76g/mL；95#汽油的密度为 0.737g/mL-0.765g/mL；98#汽油的密度为 0.753g/mL-0.78g/mL。

5.2 能源消耗

表 20 改扩建前、后主要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消耗量			来源
		改扩建前	改扩建后	变化量	
1	水	200.75m <sup>3</sup> /a	255.5m <sup>3</sup> /a	+54.75m <sup>3</sup> /a	依托现有，岳滩镇供电管网
2	电	5.2 万 kW·h/a	15 万 kW·h/a	+9.8 万 kW·h/a	依托现有，岳滩镇供水管网

6、主要设备、设施

本次改扩建主要对原有设备、设施拆除重新建设，并对储油罐和加油机进行扩建，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表 21 改扩建前、后主要设备、设施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改扩建前		改扩建后		备注
		规格	数量	规格	数量	
1	地理卧式汽油双层储罐	15m <sup>3</sup> /个	1 个	30m <sup>3</sup> /个	2 个	拆旧建新并扩建
2	地理卧式柴油双层储罐	15m <sup>3</sup> /个	1 个	30m <sup>3</sup> /个	2 个	拆旧建新并扩建
3	汽油加油机	单枪/台	1 台	双枪/台	2 台	拆旧建新并扩建

4	柴油加油机	单枪/台	1台	双枪/台	2台	拆旧建新并扩建
5	潜油泵	/	2个	/	4个	拆旧建新并扩建
6	液位计	/	2个	/	4个	拆旧建新并扩建
7	油气回收系统	/	1套	/	1套	拆旧建新，包含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8	二氧化碳灭火器	4kg	2个	5kg	2个	拆旧建新
9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8kg	4个	5kg	8个	拆旧建新
10	手推车干粉灭火器	35kg	2个	35kg	2个	拆旧建新
11	灭火毯	/	2块	/	2块	拆旧建新
12	消防沙	3m <sup>3</sup>	1个	2m <sup>3</sup>	1个	拆旧建新

## 7、公用工程

### (1) 给、排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和外来人员用水，由岳滩镇集中供水供给。

项目劳动定员 6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只有盥洗用水和冲厕用水。参考《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和《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本项目用水量按 50L/人·天计，则生活用水总量为 0.3m<sup>3</sup>/d（109.5m<sup>3</sup>/a）；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站内外来加油人员约 80 人/d，用水量按 5L/人·次，则外来人员生活用水量为 0.4m<sup>3</sup>/d（146m<sup>3</sup>/a），则本项目生活用水总量为 0.7m<sup>3</sup>/d（255.5m<sup>3</su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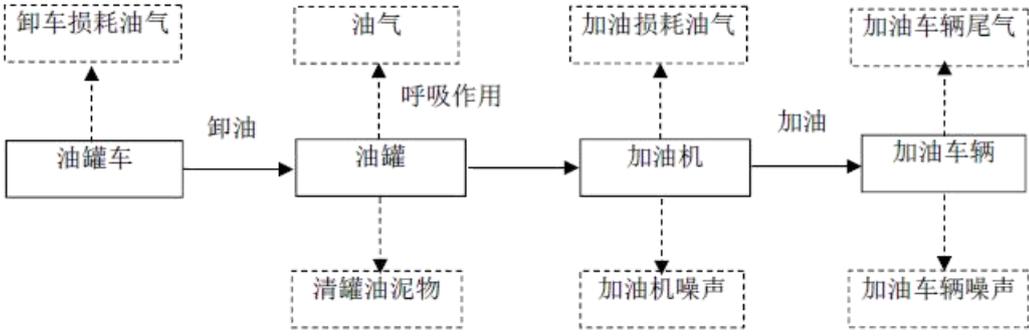
### (2) 排水

厂区实施雨污分流，雨水沿经雨水管网汇至站外市政管网。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排污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56m<sup>3</sup>/d（204.4m<sup>3</sup>/a），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3) 供电

项目用电负荷主要包括加油机和照明负荷，用电量为 15 万 kW·h/a，由岳滩镇供电管网供给，可以满足本项目用电需求。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h3>8、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h3> <p>本次改扩建不新增劳动定员，劳动定员仍为6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工作班制为3班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天数为365天。</p>
	<h3>1、施工期工艺流程</h3> <p>改扩建项目施工周期为3个月，施工期建设内容主要为拆除原有的加油罩棚、加油区、油罐区、站房以及配套的废气、废水、噪声等环保设施，然后重新建设加油罩棚、加油区、油罐区、站房以及配套的废气、废水、噪声、危废暂存间等环保设施及设备安装等。</p> <p>(1) 拆除工程：拆除场地内现有的加油罩棚、加油区、油罐区、站房以及配套的废气、废水、噪声等环保设施。</p> <p>(2) 主体工程：主要包括土方工程、地基建设、结构工程等。土方工程包括加油区开挖、管线开挖等工程，地基建设包括管网开挖布设、道路铺设、土地平整等。结构工程包括量棚的材料运输及建设等。</p> <p>(3) 设备安装：包括生产设备和环保治理设备的安装调试。通过汽车将设备运输至项目所在地后，安装工人将设备安装在固定位置上，再由调试工人将安装好的设备进行调试，直至生产设备可以投入正常运行。</p> <h3>2、运营期工艺流程</h3> <p>(1) 柴油加油工艺</p>  <pre> graph LR     A[油罐车] -- 卸油 --&gt; B[油罐]     B -- 呼吸作用 --&gt; C[油气]     B --&gt; D[清罐油泥物]     B --&gt; E[卸车损耗油气]     C --&gt; F[加油机]     F -- 加油 --&gt; G[加油车辆]     F --&gt; H[加油损耗油气]     F --&gt; I[加油机噪声]     G --&gt; J[加油车辆尾气]     G --&gt; K[加油车辆噪声]   </pre> <p>图1 柴油加油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p>

### 柴油加油工艺流程简述：

**卸油过程：**油罐车将柴油运至场地内，通过密闭卸油点把柴油卸至埋地卧式油罐内。在油罐车卸油过程中，油罐车内压力减少，地下油内压力增加，油罐车与地下油罐内产生压力差，卸油过程中地下油罐内产生的油气通过放空管排放。加油过程：加油机通过加油枪给车辆油箱加油，油通过潜油泵从埋地油罐内输送至加油机，通过计量器进行计量后加入到车辆油箱内。加油车辆油箱随着柴油的注入，车辆油箱内产生的微量油雾逸散至大气中。

因柴油不易挥发，因此不设置油气回收系统。

### (2) 汽油加油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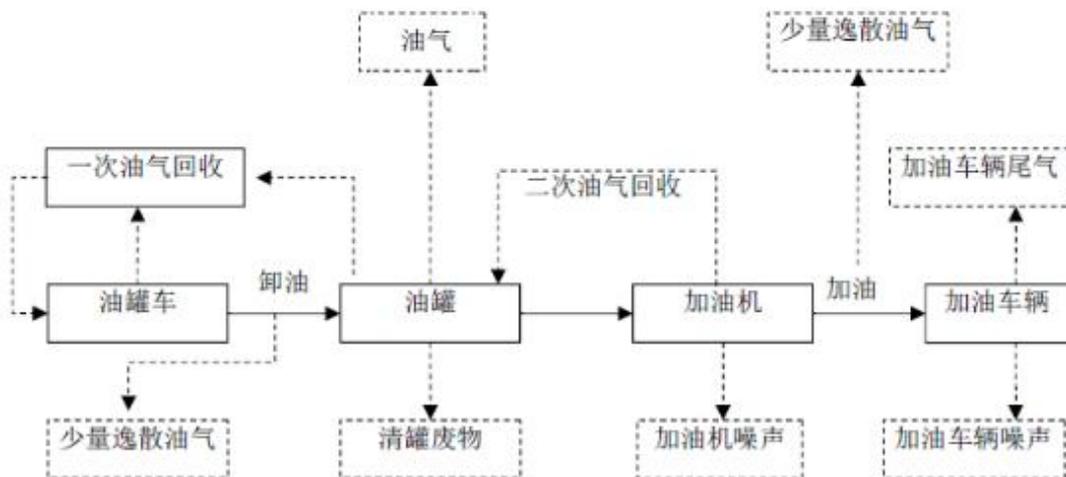


图2 汽油加油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汽油加油工艺流程简述：

**卸油过程：**油罐车将汽油运至场地内，通过密闭卸油点把汽油卸至埋地卧式油罐内。由于汽油挥发性较强，本项目拟安装卸油气回收系统，即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对汽油在卸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进行回收。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一次油气回收）：**汽油配送罐车卸油时，将产生的油气通过密闭方式收集到罐车内的系统。运送汽油各类油品的油罐车到达加油站罐区后，在油罐附近停稳熄火，接好静电接地装置，静止 15 分钟后，用专用卸

油软管与油罐车的卸油口与储罐的进油口密闭快速接头连接好，再用一根专用气相连通管，将油槽车与相关汽油储罐油气回收管连通，卸车过程中，油槽车内部的汽油经高低位位差，通过卸油管线流入储罐，油罐因卸入多少体积油品，依据体积置换原理，需从罐内向外排出相当体积的油气。储罐的油气经过气相连通管线置换到油罐车内，回收到油罐车内的油气，待油罐车带回油库后，经油库安装的油气回收设施回收处理。整个卸油油气回收依靠高位自流液体，体积置换气体，只是设有液向气向相互连接管道及阀门，无需相应动力设备。

**加油过程：**待加油车辆进入指定场地内，通过潜油泵将油从埋地式油罐内抽出，通过加油机给车辆油箱加油。加油过程采用二次油气回收系统。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二次油气回收）：**给车辆油箱加注汽油时，将产生的油气通过密闭方式收集进入埋地油罐的系统，从而有效的控制油站加油现场油气的排放，确保加油场地符合相应安全和环保要求。加油员利用加油枪向汽车油箱加油时，汽车油箱内油气就会从油箱口散溢出，为了使这些散溢出油气不排入大中使其得到有效回收，首先通过选用安装的油气回收专用加油枪和专用加油管加油枪嘴后带密封耐油胶盖，当汽品种加油枪嘴插入油箱后，同时加油枪嘴后带密封耐油胶盖将油箱口封闭，不许油箱内油气散溢出，加油枪管和加油软管均为双层套管，一层正向走油品，一层逆向回收油气。再利用动力设备（如在加油机内设置的真空泵）将油箱内散溢出油气经油气回收真空泵及管线输送至低标号汽油储罐中，实现加油过程中油品体积与油气等体积置换。汽油罐通气管因油气回收连通后，在通气管端部设带阻火功能的机械呼吸阀，呼吸阀的工作正压为 3KPa，工作负压为 2KPa。

**油气排放：**地下储油罐储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和二次油气回收的油气一直存在于储油罐内，当储油罐内油气逐渐饱和后，罐内压力超过截断阀设定控制值，油气超压由放空管（距地面高度 4.5m）排放至大气。

## 2、产污环节汇总

表 22 改扩建项目主要产污环节一览表

类型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治理设施及去向
废气	卸油	油气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一次油气回收系统），逸散量很少，无组织排放
	加油	油气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二次油气回收系统），逸散量很少，无组织排放
	油罐	油气	经 4.5m 通气管排放
	车辆运行	CO、HC、NOx	无组织排放
废水	员工及外来人员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噪声	设备运行及车辆运行	噪声	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基础减振，设减速带、限速、禁止鸣笛
固废	日常维护、维修	含油废物	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油罐清洗	清罐油渣	即产即运，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员工及外来人员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位于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岳滩镇西谷村岳酒路与五羊路交叉口东 300 米路南），现将现有工程情况介绍如下。

### 1、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2020 年 04 月，企业委托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05 月 20 日，原偃师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偃环监表[2020]83 号（见附件 4）；2020 年 06 月 10 日，企业完成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10381MA3X9BMP6K001X（见附件 5）；2020 年 7 月，企业通过了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并进行了备案（见附件 6）。以下简称“现有工程”。

根据原环评及验收报告可知，现有工程总投资 20 万元，占地面积 1300m<sup>2</sup>，建筑面积 800m<sup>2</sup>，年销售柴油 50t、汽油 50t。

## 2、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

### (1) 废气

现有工程年销售汽油 50t、柴油 50t，已按照要求设置了一次油气回收治理装置和二次油气回收治理装置，处理卸油和加油过程产生的油气排放。

根据河南申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20 日~2020 年 05 月 21 日对现有工程验收监测结果可知，站区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0.53~0.71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同时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文）的要求。

### (2) 废水

现有工程运行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验收期间，生活污水产生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边村民运走施肥，不外排。

### (3) 噪声

现有工程噪声污染源主要来源于站内来往的机动车行驶产生的交通噪声、加油泵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在站内设置了减速、禁止鸣笛标志，并要求加油时车辆熄火和平稳启动。

根据河南申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05 月 20 日~2020 年 05 月 21 日对现有工程验收监测结果可知，站区四周厂界昼、夜间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4) 固废

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及少量的油罐清洗油渣。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油罐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清洗一次，产生的油渣不在本加油站内储存，由有资质单位带走处理。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汇总情况见下表。

表 23 现有工程“三废”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型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773
废水	COD、BOD <sub>5</sub> 、SS、NH <sub>3</sub> -N	0 (定期清掏肥田)
固废 (产生量)	生活垃圾	1.095
	油渣	0.0126

### 5、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现有工程自建站至今，未收到环保方面的处罚，没有发生污染事故及居民投诉。现场勘查期间，现有工程正在拆除，不存在环境问题，无需整改。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属空气环境质量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3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如下。

表 24 洛阳市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单位：COmg/m<sup>3</sup>，其他μg/m<sup>3</sup>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7	40	67.5%	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74	70	105.7%	不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6	35	131.4%	不达标
CO	日平均质量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	1.1	4	27.5%	达标
O <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第 90 百分位	172	160	107.5%	不达标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由上表可知，洛阳市 SO<sub>2</sub>、NO<sub>2</sub>、CO 相应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sub>10</sub>、PM<sub>2.5</sub>、O<sub>3</sub> 相应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因此，洛阳市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

**达标规划：**针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情况，洛阳市正在实施《洛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洛阳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 2024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4〕28 号）等相关大气治理文件，预计通过治理区域环境质量状况将逐步好转。

####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最终排入伊河。

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本次采用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 2023 年生态环境状况公报的内容：2023 年，洛阳市地表水整体水质状况为“优”。监测的 8 条主要河流中，水质状况“优”的为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涧河，占比 62.5%；水质状况“良好”的为二道河、小浪底水库，占比的 25%；水质状况“轻度污染”的为瀍河，占河流总数的 12.5%。

因此，项目区域地表水体伊河环境质量状况较好。随着《洛阳市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洛环委办〔2024〕28 号）的组织实施，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将进一步得到提升。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建设单位委托山水（洛阳市）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项目站区东侧紧邻的西谷村声环境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日期为 2024 年 9 月 24 日。监测点位见附图 10，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25 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标准值
西谷村	2024 年 9 月 24 日	昼间	51
		夜间	42
			60
			50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 4、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占地已被开发，无受保护的野生植物分布，所在区域出没的野生动物主要是爬行类、昆虫等，无珍稀野生动物出没。因此，不作生态现状调查。

### 5、电磁辐射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因此，不作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 6、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不直接排放；储油罐采用双层结构罐体，储罐及管线均进行防渗防腐处理，储罐区、站区地面等采取防渗措施；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因此，不进行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 1、大气环境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厂区厂界外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表 26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信息一览表

名称	坐标 (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X	Y					
西谷村	17	0	居住区	人群	二类区	E	1
	0	-35				S	8
	24	36				NE	13

注：环境空气保护目标坐标是以厂区中心为原点，取距离项目厂址中心点最近点位置坐标；相对厂界距离取距离项目厂址边界最近点的位置。

## 2、声环境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厂区厂界外 50m 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表 27 声环境保护目标信息一览表

名称	坐标 (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X	Y					
西谷村	17	0	居住区	人群	2 类区	E	1

注：环境空气保护目标坐标是以厂区中心为原点，取距离项目厂址中心点最近点位置坐标；相对厂界距离取距离项目厂址边界最近点的位置。

## 3、地水环境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厂区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环境  
保护  
目标

#### 4、生态环境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 1、废气

项目加油、卸油的油气排放控制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的企业边界油气浓度无组织排放限值，以及《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攻坚办[2017]162号）附件2工业企业边界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建议值：其他企业 $\leq 2.0\text{mg}/\text{m}^3$ 。同时厂内 VOCs（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表 28 废气排放标准

排放形式	污染物	排放限值	监测点位	标准/政策文件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监控点处 1 小时平均浓度值 $4.0\text{mg}/\text{m}^3$	厂界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边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 $2.0\text{mg}/\text{m}^3$	厂界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攻坚办[2017]162号）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text{mg}/\text{m}^3$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text{mg}/\text{m}^3$	加油站内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 运营期油气回收系统标准限值：

油气回收管线液阻应小于《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规定的最大压力；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应大于《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规定的最小剩余压力限值；

油气回收系统的气液比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要求限值，即气液比大于等于 1.0、小于等于 1.2；

油气回收系统密闭点位油气泄漏检测值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要求限值，即运营期采用氢火焰离子化检测仪（以甲烷或丙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烷为校准气体)检测油气回收系统密闭点位,油气泄漏检测值应小于等于500 $\mu\text{mol/mol}$ 。

## 2、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化粪池出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表 29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 mg/L

污染物	COD	SS	NH <sub>3</sub> -N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500	400	/
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290	200	30
本项目执行标准	290	200	30

## 3、噪声

施工期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要求(昼间 $\leq 70\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

运营期东、西、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的要求(昼间 $\leq 70\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

## 4、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在厂内贮存参照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p>1、废气总量控制指标</p> <p>现有工程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0773t/a，改扩建后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1545t/a，则改扩建后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量新增 0.0772t/a，因此，本次评价申请废气总量指标为 0.0772t/a。</p> <p>2、废水总量控制指标</p> <p>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现有工程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不外排；本次改扩建后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04.4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出水达到《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一级标准(COD 40mg/L、氨氮 3.0mg/L)后排入伊河。故本次改扩建后新增废水总量指标为 COD 0.0082t/a、氨氮 0.0006t/a，新增废水总量指标纳入污水处理厂指标核算。</p>
--------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本项目系在现有场区的基础上进行改扩建，主要是拆除原有的加油罩棚、加油区、油罐区、站房以及配套的废气、废水、噪声等环保设施，然后重新建设加油罩棚、加油区、油罐区、站房以及配套的废气、废水、噪声、危废暂存间等环保设施以及设备安装，施工周期为3个月，整个施工由具有相应施工机械设备的专业化队伍完成。其过程概述如下：

(1) 设备拆除：由专业人员拆除原有的加油罩棚、加油区、油罐区、站房以及配套的废气、废水、噪声等环保设施。

(2) 基础开挖：油罐区、化粪池开挖等。

(3) 基础建设：对站区进行防渗处理，建设加油罩棚、加油区、油罐区、站房等。

(4) 设备安装：主要安装项目生产所需相关设备及配套的废气、噪声等环保设施。

###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汽车尾气和施工扬尘。

#### 1.1 汽车尾气

运输车辆及施工机械在运行中将产生一些尾气，其主要污染物为CO、NO<sub>x</sub>、HC等。为减少气体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评价要求运输、施工单位必须使用所排污染物达到国家有关标准的运输车辆和工程机械，严禁使用超标的车辆和机械。另外，这些废气排放局限于施工现场和运输沿线，为非连续性的污染源，建议缩短怠速、减速和加速时间，增加正常运行时间，以减少CO、NO<sub>x</sub>、HC等废气污染物的排放量。

## 1.2 施工扬尘

施工扬尘的主要来源有：场地平整、土方挖掘扬尘及现场堆放物料扬尘；建筑材料现场搬运扬尘；施工垃圾的清理及堆放扬尘；运输车辆行驶所造成的道路扬尘等。

根据《洛阳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洛阳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洛环委办〔2024〕28 号）等环保管理要求，提出如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①施工现场按规定设置建筑垃圾集中堆放点，建筑垃圾应集中、分类堆放；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渣土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清运到指定地点。

②必须使用商品混凝土和预拌砂浆。施工现场不得大量堆放和储存水泥、砂、石等容易造成扬尘的建筑材料。在场地内堆放的应覆盖土工布，定期洒水。不得干法卸料，不得凌空抛掷、抛撒，不得在未实施洒水等抑尘措施的情况下对道路进行清扫。

③施工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设置冲洗槽和沉淀池，配备高压水枪，明确专人负责冲洗车辆，确保出场运输车辆 100%清洁干净，不得将泥土带出现场。本项目拟于施工场地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及沉淀池。

④施工期间，做到“七个 100%”，即施工现场 100%围挡、现场路面 100%硬化、物料堆放和裸地 100%覆盖、出入车辆 100%冲洗、渣土车运输 100%密封、土方开挖湿法作业 100%落实。

经采取以上扬尘防治措施后，能够最大限度降低扬尘对周围环境敏感点的影响。

## 2、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间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 2.1 施工废水

项目施工废水主要为施工期车辆冲洗废水,主要污染因子是 SS,水量较少,不含其它可溶性的有害物质,经简单沉淀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建设方拟在施工出入口设置 1 个 2m<sup>3</sup> 沉淀池,车辆冲洗废水收集经沉淀池处理澄清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

## 2.2 生活污水

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主要为日常洗漱废水,依托站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清掏肥田,不外排,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主要噪声源包括运输车辆、挖掘机等设备,声级在 75~90dB(A)之间。项目施工现场周围距离居民区等敏感点较近,为减少施工期对此敏感点的影响,应加强对施工噪声的控制,评价要求采取以下措施加以防范:

(1)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对高噪声设备应采取相应的限时作业和设置连续的隔声屏障等措施,减少施工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除工程必需外,严禁在中午 12:00~14:00、夜间 22:00~6:00 期间施工。若必须夜间施工,必须有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并提前公示。

(2) 优先选择性能良好的高效低噪施工设备。日常应注意对施工设备的维修保养,使各种施工机械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以减少噪声的产生。

(3) 施工单位应使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方法、合理安排施工布局,固定噪声源安放时应尽量远离敏感点,并建临时隔声间,严格控制工作时间。对移动噪声源应采取分时段施工,严禁夜间使用打桩机等高噪声施工设备。

(4) 施工车辆出入地点应尽量远离敏感点,车辆出入现场时应低速、禁鸣;穿越附近敏感点时要采取禁止鸣笛及低速穿越等措施,且减少刹车次数,避免紧急刹车等。

项目施工周期短,施工内容简单,实际施工时夜间不施工,场地内高噪声

设备分开布设，且所有高噪声设备并不同时施工，加上墙体隔声、空气吸收等，有效降低了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坚持做好上述噪声防范措施，同时加强对施工工地的管理和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教育，严格控制人为噪声，运输车辆进入施工现场应减缓慢行，高噪声设备均应尽量远离敏感点布设。因此，项目施工期间对周围敏感点的影响较小。

施工期的影响将伴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结束，故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建筑施工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4、固体废物合理处置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旧设备、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废旧设备：由专业公司回收。

建筑垃圾：主要为包装纸类、木制包装盒、金属废料等，可回收利用部分单独分类收集使用或销售到废品收购站处理；严禁随意倾倒。

生活垃圾：施工期施工人员为 10 人，生活垃圾约 0.5kg/人·d，施工期 2 个月，共产生垃圾 0.1t；评价要求工程建设期间对生活垃圾要进行专门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严禁乱堆乱扔，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项目施工期在严格落实本环评提出的上述措施后，其施工期的固体废弃物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属于短期影响，施工结束后这些影响也随之消失，只要加强施工期的管理、做好施工噪声、扬尘防治，开挖土方及时回填处置，评价认为其环境影响是有限的，也是可以接受的。

## 1、废气

### 1.1 废气污染源分析

项目加油站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汽油和柴油贮存、卸油、加油等过程排放的油气（以非甲烷总烃进行表征）和来往车辆产生的尾气（CO、NO<sub>x</sub>、HC）。

#### （1）油气

项目建成后年销售油品 200t/a（汽油 100t/a，柴油 100t/a），因此，非甲烷总烃的产排情况主要根据年销售油品量计算。汽油和柴油卸车、贮存、加油等过程中油品耗散量参考《散装液态石油产品损耗》（GB11085-89）中相关规定计算，散装液态石油产品接卸、贮存、零售的损耗规定如下。

表 30 卸车损耗率 单位：%

地区	汽油		煤、柴油	润滑油
	浮顶罐	其他罐	不分罐型	
A 类	0.01	0.23	0.05	0.04
B 类		0.20		
C 类		0.13		

注：其他罐包括立式金属罐、隐蔽罐和卧式罐。

表 31 贮存损耗率 单位：%

地区	立式金属罐			隐蔽罐、浮顶罐
	汽油		其他油品	不分油品、季节
	春冬季	夏秋季	不分季节	
A 类	0.11	0.21	0.01	0.01
B 类	0.05	0.12		
C 类	0.03	0.09		

注：卧式罐的贮存损耗率可以忽略不计。

表 32 零售损耗率 单位：%

零售方式	加油机付油			量提付油	称重付油
油品	汽油	煤油	柴油	煤油	润滑油
损耗率	0.29	0.12	0.08	0.16	0.47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河南省属于 B 类区，预设的 4 个油罐均为 SF 双层储罐，且为卧式罐，根据表 30，项目汽油卸车损耗率为 0.20%，柴油卸车损耗率为 0.05%；根据表 31，卧式罐贮存损耗率可忽略不计；根据表 32，项目汽油的零售损耗率为 0.29%，柴油的零售损耗率为 0.08%。

综上所述，项目非甲烷总烃的产生情况如下。

表 33 项目非甲烷总烃的产生情况

污染源名称		通过量 (t/a)	损耗率 (%)	产生量 (t/a)
油罐车	汽油	100	0.20	0.2
	柴油	100	0.05	0.05
储油罐	汽油	100	/	/
	柴油	100	/	/
加油机	汽油	100	0.29	0.29
	柴油	100	0.08	0.08
合计		/	/	0.62

## (2) 汽车尾气

项目营运期进出车辆排放的尾气，其污染物主要为 CO、HC 和 NO<sub>x</sub>，汽车尾气排放量较少，属无组织排放，所排废气无法集中控制、收集，只能经大气流动扩散稀释排放。营运期进出车辆和油罐车加油、卸油时应熄火停车，减少车辆怠速产生汽车尾气；站区内路面应保持清洁、平整，并加强对进出车辆的管理，汽车尾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1.2 污染防治措施

### (1) 卸油油气排放控制措施

- ①卸油采用浸没式卸油方式，卸油管出油口距罐底高度小于 200mm。
- ②卸油和油气回收接口安装 DN100mm 的截流阀、密封式快速接头和帽盖。
- ③连接软管采用 DN100mm 的密封式快速接头与卸油车连接，卸油后连接软管内不能存留残油。

④所有油气管线排放口应按 GB50156 的要求设置压力/真空阀。

⑤连接排气管的地下管线坡向油罐，坡度不应小于 1%，管线直径不小于 DN50mm。

⑥设置卸油油气回收系统 1 套。汽油储罐连入油气回收系统，卸油时将量油孔和其他可能造成气体短路的部位密封，保证卸油产生的油气密闭置换到油罐车罐内。

⑦在卸油管中安装防溢流阀，当油品到达设计液位时，防溢流阀自动关闭，避免油品继续进罐造成油品溢出。

#### (2) 储油油气排放控制措施

①所有影响储油油气密闭性的部件，包括油气管线和所联接的法兰、阀门、快接头以及其他相关部件都应保证在小于 750Pa 时不漏气。

②埋地油罐采用电子式液位计进行汽油密闭测量，选择具有测漏功能的电子式液位测量系统。

③采用符合相关规定的溢油控制措施。

#### (3) 加油油气排放控制措施

①所有汽油加油机均配套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加油产生的油气应采用真空辅助方式密闭收集。

②油气回收管线应坡向油罐，坡度不小于 1%。

③加油站在油气管线覆土、地面硬化施工之前，应向管线内注入 10L 汽油并检测液阻。

④加油软管配备拉断截止阀，加油时防止溢油和滴油。

⑤油气回收系统供应商应向有关设计、管理和使用单位提供技术评估报告、操作规程和其他相关技术资料。

⑥严格按规定操作和管理油气回收设施，定期检查、维护并记录备查。

⑦当汽车油箱油面达到自动停止加油高度时，不应再向油箱内加油。

#### (4) 技术可行性

对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储油库、加油站》（HJ1118-2020）附录 F 加油站排污单位污染防治可行技术参照表，本项目油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如下。

表 34 技术可行性分析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治理设施	污染治理工艺	本项目处理措施	是否可行
汽油储罐挥发	挥发性有机废气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	油气平衡	二级油气回收系统	是
汽油加油枪挥发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油气回收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采用的油气回收处理技术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储油库、加油站》（HJ1118-2020）中推荐的可行技术。

项目设有卸油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汽油的油气回收率可达 95%以上。因此，非甲烷总烃产生和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35 非甲烷总烃产生和排放量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通过量 (t/a)	损耗率 (%)	产生量 (t/a)	油气回收效率 (%)	排放量 (t/a)
油罐车	汽油	100	0.20	0.2	95	0.01
	柴油	100	0.05	0.05	/	0.05
储油罐	汽油	100	/	/	/	/
	柴油	100	/	/	/	/
加油机	汽油	100	0.29	0.29	95	0.0145
	柴油	100	0.08	0.08	/	0.08
合计		/	/	0.62	/	0.1545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总产生量为 0.62t/a，本项目加油站对挥发出来的烃类有机污染物进行回收处理，对加油站卸油、加油时排放的油气，采用以密闭收集为基础的油气回收方法进行控制，经油气回收系统后，油气排放的烃类物质将减少约 95%，总排放量为 0.1545t/a。

#### 1.4 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油库、加油站》（HJ1249-2022）中相关要求，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36 项目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企业边界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文）其他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油气回收立管	液阻、密闭性	1 次/半年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
加油枪喷管	气液比	1 次/半年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密闭点	泄漏值监测值	1 次/年	

#### 1.4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周围最近敏感目标为东侧紧邻的西谷村，位于本项目的上风向、侧风向。

本项目改扩建完成后汽油卸油采用一次油气回收装置、汽油加油采用二次油气回收处理装置收集油气，采取措施后，站区边界无组织排放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监控点处 1 小时平均浓度值（ $4.0\text{mg}/\text{m}^3$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文）工业企业边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 $2.0\text{mg}/\text{m}^3$ ）较严值的要求，站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限值要求（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text{mg}/\text{m}^3$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text{mg}/\text{m}^3$ ）；车辆尾气为不连续排放源，通过站内绿化以及大气扩散。

因此，本项目改扩建对周围环境及敏感目标影响较小。

## 2、废水

### 2.1 废水源强及治理措施

厂区实施雨污分流，雨水沿经雨水管网汇至厂外市政管网。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6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只有盥洗用水和冲厕用水。参考《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和《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本项目用水量按 50L/人·天计，则生活用水总量为 0.3m<sup>3</sup>/d（109.5m<sup>3</sup>/a）；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站内外来加油人员约 300 人/d，其中需使用厕所人数按 80 人·次/d 计，用水量按 5L/人·次，则外来人员生活用水量为 0.4m<sup>3</sup>/d（146m<sup>3</sup>/a），则本项目生活用水总量为 0.7m<sup>3</sup>/d（255.5m<sup>3</sup>/a）。排污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56m<sup>3</sup>/d（204.4m<sup>3</sup>/a），生活污水经拟建 11m<sup>3</sup>的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参照《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城镇生活源产排污系数手册》并类比化粪池验收数据，化粪池对 COD、SS、NH<sub>3</sub>-N 的去除效率分别为 20%、30%、3%。本项目生活污水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37 项目生活污水产生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COD	SS	NH <sub>3</sub> -N
生活污水 (204.4m <sup>3</sup> /a)	进水 (mg/L)	350	200	30
	化粪池去除率 (%)	20	30	3
	出水 (mg/L)	280	140	29.1
站区控制排放量 (t/a)		0.0572	0.0286	0.005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mg/L)		500	400	/
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290	200	30
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		40	10	3
站区新增排放量 (t/a)		0.0082	0.002	0.0006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生活污水化粪池出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和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表 38 项目生活污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类别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情况		主要污染治理设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物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mg/m <sup>3</sup> )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理能力 (m <sup>3</sup> /d)	处理工艺	治理效率 (%)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350	0.0715	0.56	三级化粪池	20	是	280	0.057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SS	200	0.0409			30		140	0.0286	
		NH <sub>3</sub> -N	30	0.0061			3		29.1	0.0059	

2.2 排放口设置情况

表 39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m <sup>3</sup> /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1	废水排放口 DW001	112°43'32.618"	34°42'3.191"	204.4	市政管网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偃师是第三污水处理厂	COD <sub>Cr</sub>	40
								SS	10
								NH <sub>3</sub> -N	3.0

2.3 生活污水处理可行性分析

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位于偃师市岳滩镇 310 国道伊河大桥东侧伊河北岸，处理规模达到 1 万立方米/日。服务范围：主要收集并处理偃师区产业集聚区与岳滩镇的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采用“水解酸化池+改良型氧化沟+二沉池+提升泵房+高效沉淀池+转盘滤池+提升泵房+臭氧接触池+接触池+巴氏计量槽”处理工艺，尾水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一级标准 (COD 40mg/L、SS 10mg/L、氨氮 3.0mg/L)。设计进水水质：COD 290mg/L、SS 200mg/L、氨氮 30mg/L。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岳滩镇西谷村岳酒路与五羊路交叉口东 300 米路南），属于偃师市第三污水厂收水范围，项目化粪池出水水质可以满足偃师区第三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废水量 0.56t/d（合约 204.4t/a），水量较小，因此项目废水可以进入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措施可行。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得到了合理的处置，对区域水环境影响较小。

### 2.4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油库、加油站》（HJ1249-2022）5.1 表 1 废水排放监测点位、监测指标及最低监测频次可知，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城镇污水处理厂，属于间接排放，无需开展自行监测。

## 3、噪声

### 3.1 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

#### （1）噪声源强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加油机等设备，本次改扩建对原有加油机进行拆旧新建噪声源均处于室外，噪声源强约 65dB(A)，同时增加客流量导致车辆增加，噪声值约为 70-80dB(A)，持续时间为 24 小时。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40 改扩建项目噪声污染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噪声源强 (dB(A))	持续时间 (h/d)	声源类型	采取的防治措施
1	加油机	4台	65	24	偶发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油机底部设置减振垫，加强维护加油机壳体隔声
2	汽车	若干	70~80	24	偶发	严禁鸣笛，减速慢行，加油时熄火，平稳启动

表 41 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相对位置			声源源强 声功率级 (dB(A))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 时段
		X	Y	Z			
1	汽油加油机 1	11.4	42.6	1	65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油机底部设置减振垫，加	24h
2	汽油加油机 2	18	42.6	1	65		

3	汽、柴油加油机 1	11.4	50.6	1	65	强维护加油机壳体隔声
4	汽、柴油加油机 2	18	50.6	1	65	
5	进出车辆	/	/	/	70~80	严禁鸣笛，减速慢行，加油时熄火，平稳启动

注：以厂界西南角为原点，以东西向为 X 轴，南北向为 Y 轴，高度为 Z 轴。

### 3.2 噪声预测

本次评价选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中有关规定进行预测，预测模式如下：

①点源几何发散衰减模式：

$$L_p(r) = L_p(r_0) - 20 \lg(r/r_0)$$

式中： $r_0$ ——参考位置距离声源的距离（m）；

$r$ ——预测点距离声源的距离（m）；

$L_p(r)$ ——距离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A)；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的 A 声级，dB(A)；

②噪声源叠加：

当预测点受多声源叠加影响时，采用噪声叠加公式：

$$L_{pli}(T) = 10 \lg \left( \sum_{j=1}^N 10^{0.1L_{plij}} \right)$$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dB(A)]；

$L_{pl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2 项目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项目	东厂界		西厂界		南厂界		北厂界		西谷村（最近）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贡献值	36.74	36.74	36.74	36.74	27.75	27.75	46.43	46.43	36.2	36.2
现状值	/	/	/	/	/	/	/	/	51	42

预测值	/	/	/	/	/	/	/	/	51.14	43.01
标准值	60	50	60	50	60	50	70	55	60	50

由上述预测结果可知，项目运营期东厂界、西厂界、南厂界昼、夜间噪声贡献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北厂界昼、夜间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敏感点西谷村声环境预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建设单位已在进出口设置禁鸣、减速标志牌，同时引导车辆有序加油，加油车辆噪声不会产生扰民现象，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3.3 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油库、加油站》（HJ1249-2022）的要求，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3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四周厂界	等效 A 声级	每季度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4 类标准
声环境	西谷村	等效 A 声级	每季度 1 次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危险废物和职工生活垃圾，其中危险废物主要为油渣、含油废物。

### 4.1 危险废物

#### （1）油渣

油品储罐长时间运行过程中油品储底部会有少量油渣，储油由专业的洁罐公司清理，清理前与有油渣处置资质的单位协商好，将清理出来的油渣直接交由资质单位运走。本项目共设 4 个储油罐，拟每 2 年清理一次油罐，油渣总产

生量约 0.08t/次（合 0.04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油渣属于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221-08。清理出来的油渣直接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并及时运走，不在站内暂存。

(2) 含油废物

项目日常维修过程中会产生的含油废物，主要包括含油抹布、手套等，产生量约 0.0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含油废物属于 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41-49。含油废物收集后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表 44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油渣	HW08	900-221-08	0.04 (0.08t/次)	储油罐	固态	汽油、柴油	汽油、柴油	2 年	T, I	直接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并及时运走，不在站内暂存
2	含油废物	HW49	900-041-49	0.05	维修	固态	汽油、柴油	汽油、柴油	1 个月	T/In	危废暂存间分类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项目油渣直接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并及时运走，不在站内暂存；含油废物主要包括含油抹布、手套等，产生量较少，全部袋装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内挥发性有机物挥发量较小，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5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暂存间	含油废物	HW49	900-041-49	站房内	4m <sup>2</sup>	桶装	0.5t	1 年

项目危废暂存间设置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及《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 等规定要求, 具体如下:

(1)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 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 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2)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 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3) 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 表面无裂缝。

(4)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 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 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 还应进行基础防渗, 防渗层为至少 1 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text{cm/s}$ ), 或至少 2 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text{cm/s}$ ), 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5) 同一贮存设施宜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 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泄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 采用不同防渗、防腐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

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管理的有关规定进行管理、贮存, 严禁外排, 按照危险废物处置单位的处理范围, 委托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对本项目危险废物进行处置, 并委托有运输资质的车队负责运输, 确保运输过程的可靠和安全性, 对危险废物从产生起直至最终处置的每个环节实行申报、登记、监督跟踪管理。

## 4.2 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6 人，均不在厂区住宿，生活垃圾产生系数按 0.5kg/(人·d) 计，则项目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95t/a；每日外来人员按 80 人计，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1kg/(人·d)，顾客生活垃圾产量 2.92t/a；因此，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合计为 4.015t/a。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综上所述，本项目实施后对固体废物的处置本着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妥善处理，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不会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 5、地下水、土壤

### (1) 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及污染途径

本项目正常工况下，不会污染地下水，但是一旦发生油品泄漏，或其他原因导致油品进入土壤，便会造成地下水污染。因此，本项目对地下水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污染源主要是储罐和输油管道的渗漏。

### (2) 分区防控措施

为切实保护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本项目采取了以下措施：

#### (1) 源头控制措施

加强设施的维护和管理，选用优质设备和管件，地下储罐区储罐采用双层油罐，油罐设置在防漏罐池内，油品储及输油管线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建设单位拟采取完善的防渗措施，为确保防渗措施的防渗效果，工程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拟进行环境监理，严格按防渗设计要求进行施工，加强防渗施的日常维护，使防渗措施达到应有的防渗效果。

#### (2) 分区防渗

为避免本项目对土壤及地下水造成影响，本项目根据污染物泄漏的途径和生产功能单元所处的位置，对厂区划分污染防治分区。

重点污染防治区：生产功能单元，污染地下水环境的物料或污染物泄漏后，

不易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或部位，都应划分为重点污染防治区。对地下水环境有污染的物料或污染物泄漏后，不能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或部位主要包括地下管道、地下储罐区等，划分为重点污染防治区。重点污染防治区防渗层的防渗性能不应低于 6.0m 厚渗透系数为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

一般污染防治区：裸露于地面的生产功能单元，污染地下水环境的物料或污染物泄漏后，可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或部位，划分为一般污染防治区主要包括加油区、卸油区等。一般污染防治区防渗层的防渗性能不应低于 1.5m 厚渗透系数为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

本项目地下水分区防渗情况见下表。加油站分区防渗图见附图 5。

表 46 项目防渗分区识别表

序号	装置（单元、设施）名称	防渗区域	防渗措施
1	油罐区、地埋管路系统、加加油机地槽基础、危废暂存间	重点防渗区	防渗层采用刚性防渗结构，具体布设为抗渗混凝土（厚度不小于 150mm）+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渗涂层（厚度不小于 0.8mm）的构型式，渗透系数做到不大于 $1.0 \times 10^{-10} \text{cm/s}$ ；双层储油罐，油罐外表面采用防腐绝缘保护层；设置防渗池，把油罐放设在防渗池内；管道采用双层管道，双层管道系统的最低点设检漏点，双层管道坡向检漏点的坡，不小于 5‰；保证内层管和外层管任何部位出现渗漏均能在检漏点处被发现；双层油罐、管道渗漏检测采用在线监测系统。
2	站房、化粪池等	一般防渗区	地面采用抗渗混凝土结构，混凝土强度等级 C30，20cm 混凝土硬化，渗透系数 $< 10^{-7} \text{cm/s}$

### 5.3 地下水监测

#### (1) 监测点位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环办水体函〔2017〕323号）相关要求：处于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补给径流区外的加油站，可设一个地下水监测井；地下水监测井尽量设置在加油站内，当现场只需布设一个地下水监测井时，地下水监测井应设在埋地油罐区地下水流向的下游，在保证安全的情况下，可能靠近

埋地油罐。

本项目加油站位于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补给径充区外，本次评价要求该站在站内建设一口地下水监测井，监测井位置应设年埋地油罐区地下水流向的下游，在保证安全的情况下，尽可能靠近埋地油罐。

### (2) 监测项目及频次

对监测井进行定性监测和定量监测。

#### ① 定性监测

可通过肉眼观察、使用测油音、便携式气体监测仪等其他快速方法判定地下水监测井中是否存在油品污染，建议定性监测每周一次。

#### ② 定量监测

若定性监测发现地下水存在油品污染，立即启动定量监测若定性监测未发现问题，则每季度监测 1 次地下水，具体监测指标见下表。

表 47 地下水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类型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执行标准
地下水	地下水监测井	定性监测	肉眼观察、便携式气体监测仪，每周 1 次	是否存在油品污染	地下水观测井是否存在油品污染
		定量监测	例行监测：每季度进行 1 次； 补充监测：若定性监测发现地下水存在油品污染，立即启动定量监测	萘、苯、甲苯、乙苯、邻二甲苯，间（对）二甲苯、甲基叔丁基醚、石油类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综上，本项目拟按照《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环办水体函〔2017〕323 号）提出的措施进行设计施工，项目在采取以上措施后可有效防止项目油品泄漏对区域地下水的影响，措施可行。

## 6、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根据大气影响分析结果，本项目非甲烷总烃对外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废水对土壤污染影响较小；本

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油渣由专业的清罐公司清洗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即清即运，不在站内暂存。站内运营日常维修维护产生的含油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理处置，因此站内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土壤污染影响较小。

本项目加油站埋地油罐采用双层罐，内钢外玻璃纤维之间有 0.1mm 的空隙，即使内壳产生泄漏，也能保证所容危险物仅在空隙中流动，不会马上溢出外界污染环境，高效环保；同时本项目储油和管道均配备泄漏检测在线监测系统，一旦内部产生泄漏后，传感器能够感应泄漏流向流量产生峰鸣警报，保证在第一时间停止使用并及时修补。项目油罐设置在防渗池内，管线采用双层管线，油品储罐及输油管线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因此，项目可以有效避免储油罐和管道发生泄漏事故，防止油类对土壤地污染。

运营期建设单位落实分区防渗措施，并严格执行上述措施，本项目运营期对周边土壤污染影响较小。

## 7、环境风险

### 7.1 环境风险潜势判定

项目涉及风险的物质主要为汽油、柴油，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 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q_1/Q_1+q_2/Q_2+\dots+q_n/Q_n$$

式中：q<sub>1</sub>，q<sub>2</sub>，…，q<sub>n</sub>为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sub>1</sub>，Q<sub>2</sub>，…Q<sub>n</sub>为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  $Q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本项目  $Q$  值计算如下表：

表 48 各风险物质存在量与临界量比值一览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量 (t)	临界量 (t)	比值 $Q$
1	汽油	8006-61-9	40.29	2500	0.016116
2	柴油	68334-30-5	45.9	2500	0.01836
合计					0.034476

由上表计算可知，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0.034476 < 1$ ，则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 7.2 危险物质和风险源分布情况及可能影响途径

### （1）对地表水的污染

泄漏或渗漏的成品油一旦进入地表河流，将造成地表河流的污染。由于有机烃类物质难溶于水，大部分上浮在水层表面，形成一层油膜使空气与水隔离，造成水中溶解氧浓度降低，逐渐形成死水，致使水中生物死亡；再次成品油一旦进入水环境，由于可生化性较差，造成被污染水体长时间得不到净化，恢复时间漫长。

### （2）对地下水的污染

储油罐和输油管线的泄漏或渗漏对地下水的污染较为严重，地下水一旦遭到成品油的污染，又由于这种渗漏必然穿过较厚的土壤层，使土壤层中吸附了大量的燃料油，土壤层吸附的燃料油不仅会造成植物生物的死亡，而且土壤层吸附的燃料油还会随着地表水的下渗对土壤层的冲刷作用补充到地下水，这样即便污染源得到及时控制，地下水要完全恢复也需几十年甚至上百年的时间。

### （3）对大气环境的污染

根据国内外的研究，对于突发性的事故溢油，成品油溢出后在地面呈不规

则的面源分布，对大气环境影响严重；被点燃后会产生敞口的爆炸蒸汽烟云，或者形成闪烁火焰。其烃类气体直接进入大气环境，对该地和下风向地域大气环境造成大气污染。一旦发生爆炸、火灾，会产生 CO<sub>x</sub>，燃烧烟尘、颗粒物，同样对区域的大气环境产生污染，导致当地环境质量下降，且短时间不易恢复。

#### （4）对土壤的污染

油品渗漏会穿过较厚的土壤层，使土壤层中吸附了大量的燃料油，土壤层吸附的燃料油不仅会造成植物生物的死亡，而且还会随着地表水的下渗对土壤层的冲刷作用补充到地下水。

### 7.3 风险防范措施

#### （1）地表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储罐区做重点防渗：储油采用双层卧式储罐，具有良好的防腐性能。且设置有液位计、液位管理系统、液位报警装置，液位计和液位管理系统能够准确显示和管理罐内液位，如果发生油罐较大量泄漏，液位报警装置能够发出警告，可在第一时间发现泄漏事故，采取紧急处理措施处理泄漏的油品。因此，项目对周围地表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 （2）大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汽油、柴油泄漏、火灾和爆炸均会引起大气污染，甚至危及生命财产安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要求企业首先停止营业，另外要求企业加油站站房房顶周围应安插彩旗，以方便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判断风向。企业建立应急组织机构，若发生火灾和爆炸突发环境事件，企业应急小组将立即组织灭火和疏散周围群众，并向上风向撤离。

#### （3）地下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把预防污染作为基本原则，把治理作为补数措施。建设单位在本加油站设置双层罐，储油经常检修，发现水泥地面破坏、有裂痕应及时修补；同时开展

地下水常规监测。在严格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防范措施后，可以有效地防治地下水污染，对地下水环境影响很小。

#### （4）土壤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加油站埋地油罐采用双层罐，储油罐和管道均配备泄漏检测在线监测系统，一旦内部产生泄漏后，传感器能够感应泄漏流向流量产生蜂鸣警报，保证在第一时间停止使用并及时修补。因此，项目可以有效避免储油和管道发生泄漏事故，防止油类对土壤的污染。

#### （5）防火、防爆措施

①加油站站内应按《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GB2894-2008）的规定在室内外醒目处设置安全标志。各建（构）筑物之间的防火间距、防爆及安全疏散均满足规范要求。

②重视夏季安全管理，强化人员的安全意识，调整好人员作息时间、作业规范并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预防事故活动：根据夏季雷雨天气多的特点做好预防预查，防止雷电引起的油气爆炸、电气火灾、电子电气仪表失灵等事故，防止暴风雨引起加油站设备遭水淹、设施遭破坏。

③加强人员安全教育、科学管理加油站。既要注重加油站工作人员的安全培训教育，同时还应该注重加油站其他人员的安全，严格落实各项规章制度。

④从严控制火源，严禁一切外来火源进入加油站防火禁区，同时在加油站站区内应防止金属撞击产生火星，防止静电、雷电和杂散电流引起火灾爆炸，防止电器设备发生故障产生点火源，杜绝一切违章作业。

#### （6）消防措施

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要求，本项目每台加油机设置2台5kg手提式干粉灭火器，加油区共设置4台；地下油罐区设置2台35kg推车式干粉灭火器；站房内配备4台5kg手提式干粉灭火器；站内配置灭火毯2块、沙子2m<sup>3</sup>、消防桶、消防等消防器材。

### （7）健全管理制度

各类事故的发生大多数与操作管理不当有直接关系，因此必须建立健全整套严格的管理制度。

### （8）加强装卸油作业管理

在装卸油作业过程中，要严格按照作业程序进行操作，严格检查汽车油罐车，防止因装油设备不符合规范、设备失修、冒油泄漏、静电放电和人的违章操作造成的汽车油罐车火灾。

### （9）控制油气产生和聚集

有效防止油气的产生和聚集油品起火爆炸存在浓度合适的油气混合气是其基本条件之一。控制油气的产生和聚集，应该从以下四方面入手。

①在平时应该将设备设施维护保养好，做到不渗不漏，检修设备时不要将油品洒到地面，并及时把设备内放出的油品妥善处理，缩短油品在危险场所内的存放时间；

②为了防止油品蒸发降低油气浓度，在装卸油过程中应采用先进完善的油气回收系统，尽量减少不必要的油气排放，从而减小油蒸气的存在范围；

③应该采取科学布局，根据加油站各场所的特点采取通风、惰化等多种方式减少油气积聚，控制油气浓度，使之达不到油气燃烧爆炸的浓度；

④加强油气浓度的检测，在爆炸危险场所内进行明火或其它危险作业前进行严格的油气浓度检测，确认油气浓度在作业方式所允许的范围内，方可进入或进行作业。

### （10）加油站跑冒油事故预防措施

①工作人员应定期通过液位观测装置定期检查，本加油站安装了高液位报警器，发生泄漏能够及时发现并处理；

②加油作业时要巡查管线，出现漏油情况及时处理，作业人员在值班期间，绝不允许擅离职守，并不得从事与本职工作无关的其他事情；

③装油容量应严格控制在安全高度之内，装油过满会使油料在容器内因温度升高膨胀而从容器口冒出；

④维修油罐、阀门、管线及其附件时，修理人员要与有关人员密切联系离开现场或暂时停止修理时，应将拆开的管道用堵头堵住，并将修理情况向有关人员交代清楚。修理结束应经技术人员或值班员检查无误后，方可使用；

⑤油罐输油前后，都应对油罐安全设施进行检查，尤其是进出油管线上的阀门，油罐呼吸阀、计量口等，发现问题，应及时报告有关部门解决；

⑥定期委托相关资质单位对罐区附近地下水进行检测，通过检测地下水各项指标，及时检查有无渗漏情况发生。

#### (11) 加强加油站雨季安全防范措施

在雨季来临的时候要及时检查加油站所有设备和线路，包括加油机、配电柜、照明线路等，要确保这些设施的建筑物不渗漏，防止线路短路，加油机要做好遮雨避雨措施，防止被雨淋湿；对非埋地线路必须要套阻燃管；所有灯具开关必须选用防爆或防护型装备。

在雷电较大或者雷电频繁时，加油站要断电禁止发油。除了以上措施外，加油站平时要作好以下工作：

①建站时做好埋地接地防护网，每个油、卸油口、加油站罩棚、配电柜、加油机、电脑传输网线等都要进行静电接地，而且静电接地要进行并联；高层建筑和罩棚要安装避雷针。

②每年雨季来临之前要做好静电的测试和防雷的测试，一年不少于 2 次；所有 4 个螺丝以内的管线法兰盘必须进行跨接，静电测试结果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达不到的要及时进行整改。

③在雷电时尽量不要卸油，每次卸油时车必须做好卸油静电接地，卸油静电接地桩和卸油口要保持 1.5m 的安全间距，卸油前要做好静电接地电子器的检查，看是否报警并预备好石棉被、灭火器等以防止意外。

## (12) 应急措施

本项目发生事故时的应急措施：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消防防护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进入下水道、输油管沟等限制性空间。少量泄漏时可用或其他惰性材料吸收。大量泄漏时可构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消防灭火器泡沫覆盖，降低油气挥发散逸。必要时可采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交由具备废油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 7.4 风险应急预案

为应对可能发生的油品泄漏、火灾爆炸、各种自然灾害、极端天气或不利气象条件等情况造成现场混乱，贻误救灾时机，造成重大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该加油站在改扩建完成后编制《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明确各职能部门在事故发生时的职责和分工，并定期组织应急演练。

### 7.5 风险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只要企业严格按照有关规定、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应急预案机制，并接受当地政府等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环境风险可以控制在可预知、可控制、可解决的情况之下，不会对外环境造成大的危害影响。

## 8、环境保护措施投资一览表

改扩建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6 万元，占总投资 10.4%，详见下表。

表 49 环境保护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时段	项目	污染源	采取的环保措施	规格、数量	投资 (万元)	备注
施工期	废气	扬尘	设置围挡、洒水抑尘	若干	0.3	新建
	废水	施工废水	沉淀池	2m <sup>3</sup> , 1 个	0.2	新建
		生活污水	化粪池	5m <sup>3</sup> , 1 个	/	依托现有

运营期	噪声	施工器械、车辆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标识牌	/	0.1	新建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	若干	/	依托现有
	废气	加油	汽油罐设置一次油气回收系统， 加油机设置二次油气回收系统	1套	9.0	新建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11m <sup>3</sup> , 1个	1.0	新建
	噪声	设备噪声	设备减振、隔声；车辆减速、禁止鸣笛标识牌	/	0.5	新建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	若干	/	依托现有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	4m <sup>2</sup> , 1个	1.0	新建
	地下水		渗漏监测系统、分区防渗措施等		2.0	新建
	环境风险		储罐区防渗、设置警示标志、油罐安装高液位报警器、干粉灭火器、灭火毯、消防沙等消防器材以及安全管理、培训等		1.5	新建
	总计					15.6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企业边界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项目设置双层油罐，设置渗漏在线监测系统。设置汽油油气回收系统，包括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一次油气回收）、加油油气回收系统（二次油气回收）。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监控点处1小时平均浓度值（4.0mg/m <sup>3</sup>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工业企业边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2.0mg/m <sup>3</sup> ）中的较严值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VOCs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6mg/m <sup>3</sup>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20mg/m <sup>3</sup> ）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SS、NH <sub>3</sub> -N	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中的较严值（COD 290mg/L、SS 200mg/L、NH <sub>3</sub> -N 30mg/L）
	雨水	/	厂区实施雨污分流，雨水沿经雨水管网汇至厂外市政管网	
声环境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基础减振，设减速带、限速、禁止鸣笛	东、西、南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北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昼间≤70dB(A)、夜间≤55dB(A)）
固体废物	维修	含油废物	危废暂存间分类收集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置	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合理处置
	油罐清理	油渣	交资质单位处理，不在站区储存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1.加强设施的维护和管理，选用优质设备和管件地下储送区储罐聚用双层油罐，管线采用双层管线，油品储罐及输油管线进行防腐防处理，可有效防止废水、油品跑冒滴漏对周围地下水造成不利影响；</p> <p>2.油罐及管道的渗漏检测均设置在线监测系统，保还在第一时间停止使用并及时修补；</p> <p>3.分区防渗：油罐区、地理管路系统、加油机地槽基础、危废暂存间重点防渗；站房、化粪池一般防渗；</p> <p>4.设置地下水监测井，定期开展跟踪监测等。</p>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按消防、加油站防火规范要求进行设计、建设和管理，并采取防火、防爆、防雷等措施，配置足够的消防设备；加油机防静电接地装置、加强级防腐绝缘工艺管线；油罐采取卸油防满溢系统、液位仪监控系统、报警系统。</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 环境管理制度</p> <p>环境管理是环境保护领域的重要手段，为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建设单位应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p> <p>①结合工程工艺状况，制定并贯彻落实符合拟建项目特点的环保方针。遵守国家响方的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其它的有关规定。</p> <p>②根据制定的环保方针，确定本项目的环保工程目标和可量化的环保指标，使全体员工都参与到环保工作中。</p> <p>③宣传、贯彻国家及地方的环境保护方针、法规、政策，不断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和遵守环保法规的自觉性。</p> <p>④组织实施环境保护工作计划和环境监测计划。</p> <p>⑤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保证其正常运行:掌握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监督检查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p> <p>⑥建立本项目环保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的逐且记录工作。</p> <p>⑦按照环保管理监测计划，配合检测机构完成对本项目污染流监测或环境监测</p> <p>⑧准备和接受环保部门对本项目的排污监理、环保监察、执法检查等工作，并协调处理工作中出现的问题。</p> <p>⑨开展环保管理评审工作，总结环保工作中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p> <p>(2)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p> <p>本项目的排污口设置必须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油库、如油站（HJ1118-2020）中的相关排污口规范化的要求。</p> <p>①废气排放口</p> <p>有组织排放的废气排气筒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采样口的设置应符合《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要求。</p> <p>②固体废物贮存、堆放场要求</p> <p>对各种固体废物应分别收集、贮存和运输，设置专用堆放场地，并应设置标志。</p> <p>③固定噪声排放源要求</p> <p>噪声源情况，可采取减振降噪，吸声处理降噪、隔声处理降等措施，使其达到功能区标准要求，在固定噪声源厂界声敏感目对外界影响最大外设置该声的监测点。</p> <p>④设置标志牌要求</p> <p>排放一般污染物口（源），设置提示式标志牌，排放有毒有害等污染物的污口设置警告标志牌。标志牌设置位置在排污口（采样口）附近且醒目处，高度为标志牌上端离地面 2m。排污口附近 1m 范围内有建筑物的，设平面式标志牌，无建筑物设立武标志牌。</p> <p>规范化排污口的有关设置（如图形标志牌、计量装置、监控装置等）附属环保设施，排污单位必须负责日常的维护保养，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拆险。</p>

##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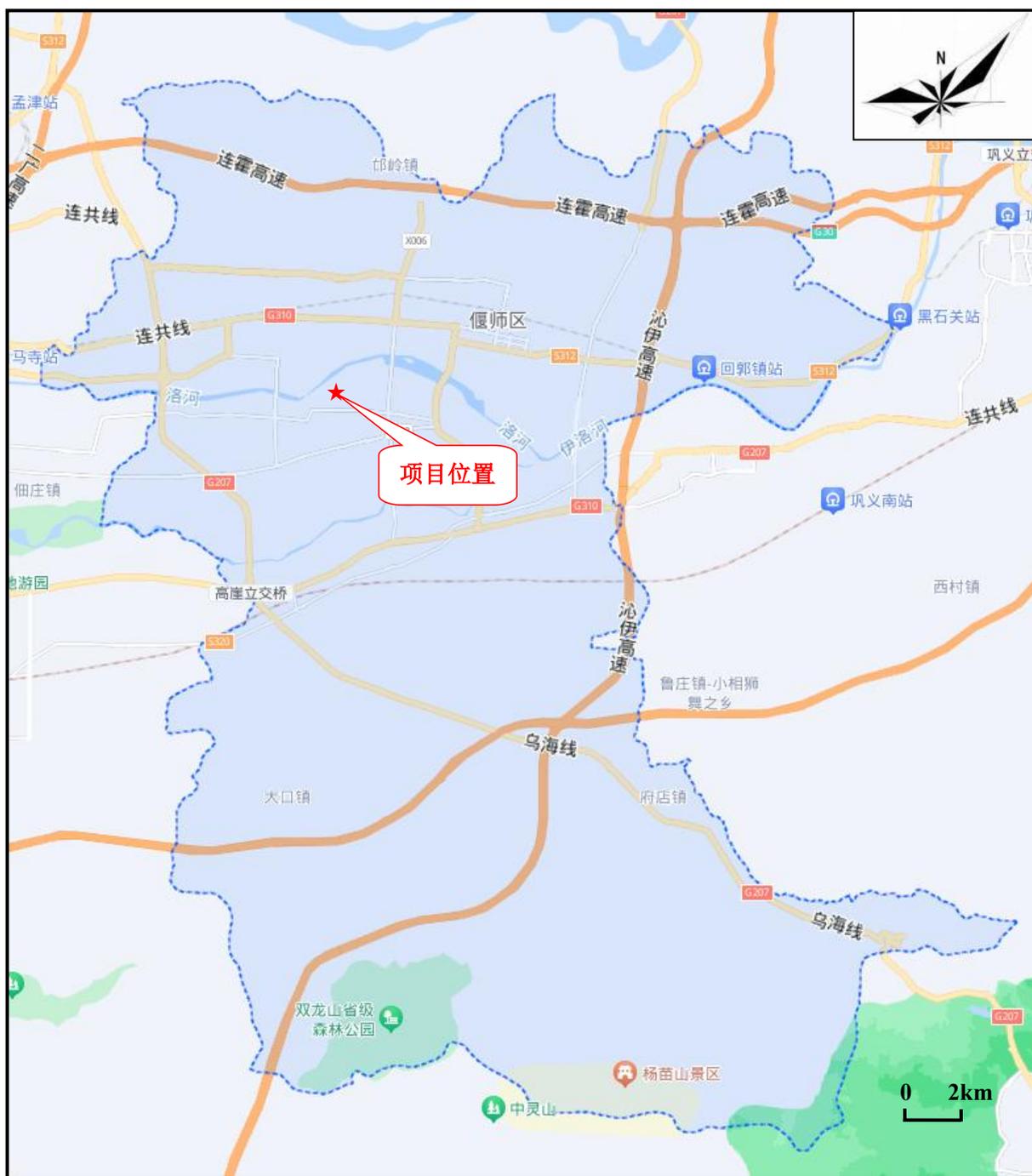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年销售汽、柴油 200 吨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三线一单”相关要求和污染防治相关政策要求，且项目选址合理。项目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可行，污染物得到有效控制，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均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项目自身对环境的影响可降低到当地环境能够容许的程度，满足当地环境功能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本项目建设可行。

##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 放量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 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773t/a	0.0773t/a	/	0.1545t/a	0.0773t/a	0.1545t/a	+0.0772t/a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0	0	/	0.0572t/a	0	0.0572t/a	0.0572t/a
		SS	0	0	/	0.0286t/a	0	0.0286t/a	0.0286t/a
		NH <sub>3</sub> -N	0	0	/	0.0059t/a	0	0.0059t/a	0.0059t/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生活垃圾		1.059t/a	1.059t/a	/	4.015t/a	1.059t/a	4.015t/a	+2.956t/a	
危险废物	油渣	0.0126t/a (0.0756t/次)	0.0126t/a (0.0756t/次)	/	0.0504t/a (0.3024t/次)	0.0126t/a (0.0756t/次)	0.0504t/a (0.3024t/次)	+0.0378t/a (0.2268t/次)	
	含油废物	/	/	/	0.05t/a	/	0.05t/a	+0.05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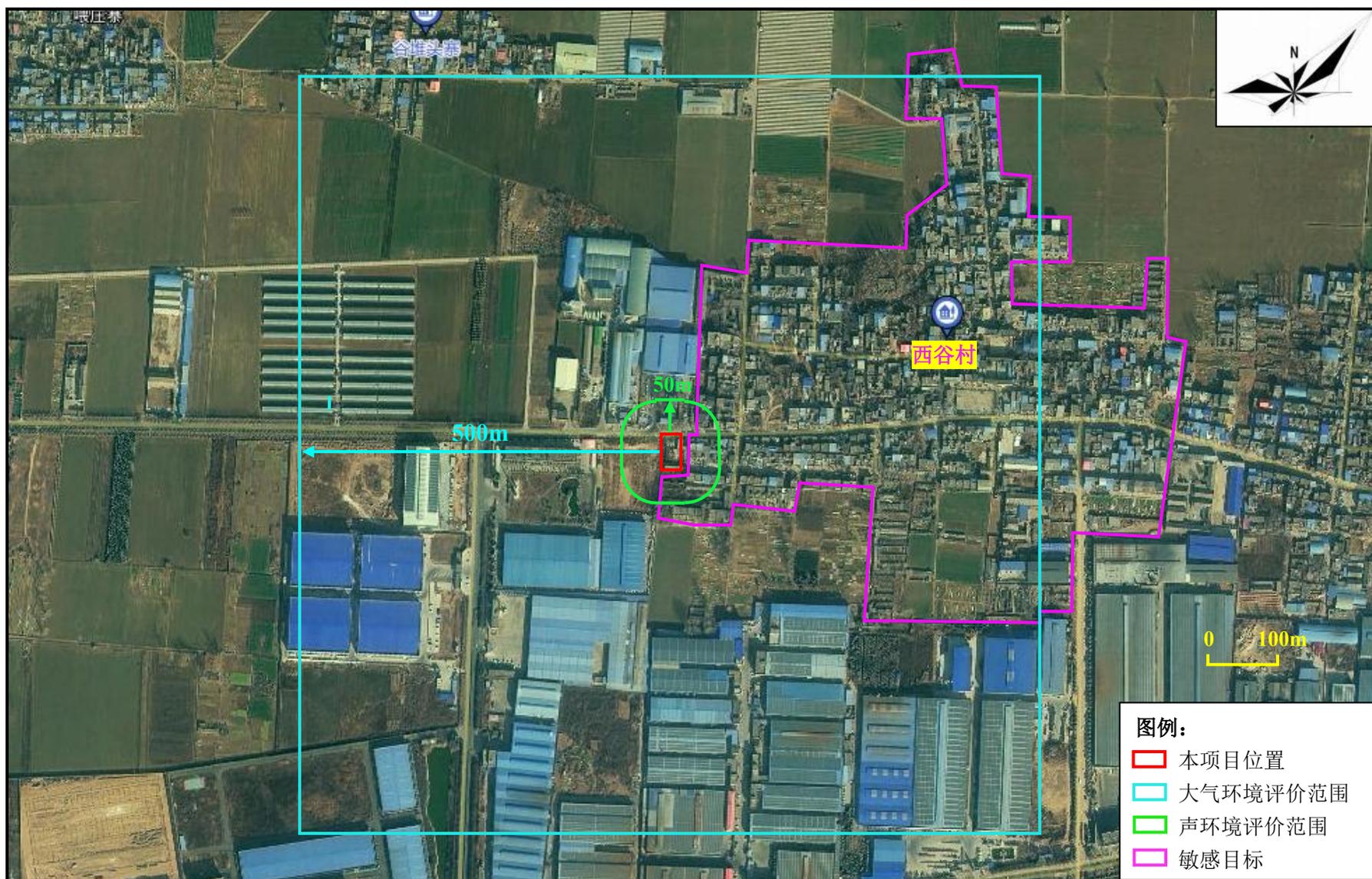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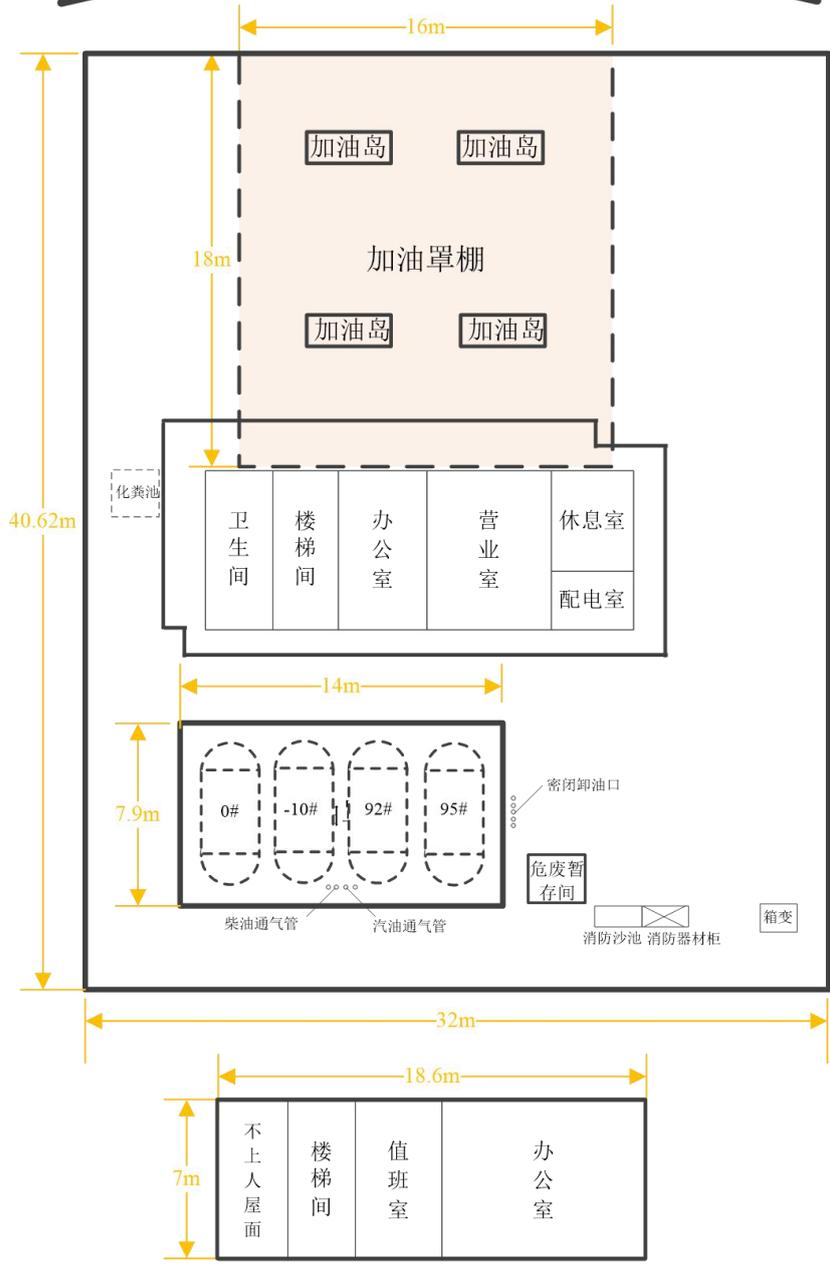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四至卫星图



附图3 项目周围概况及敏感点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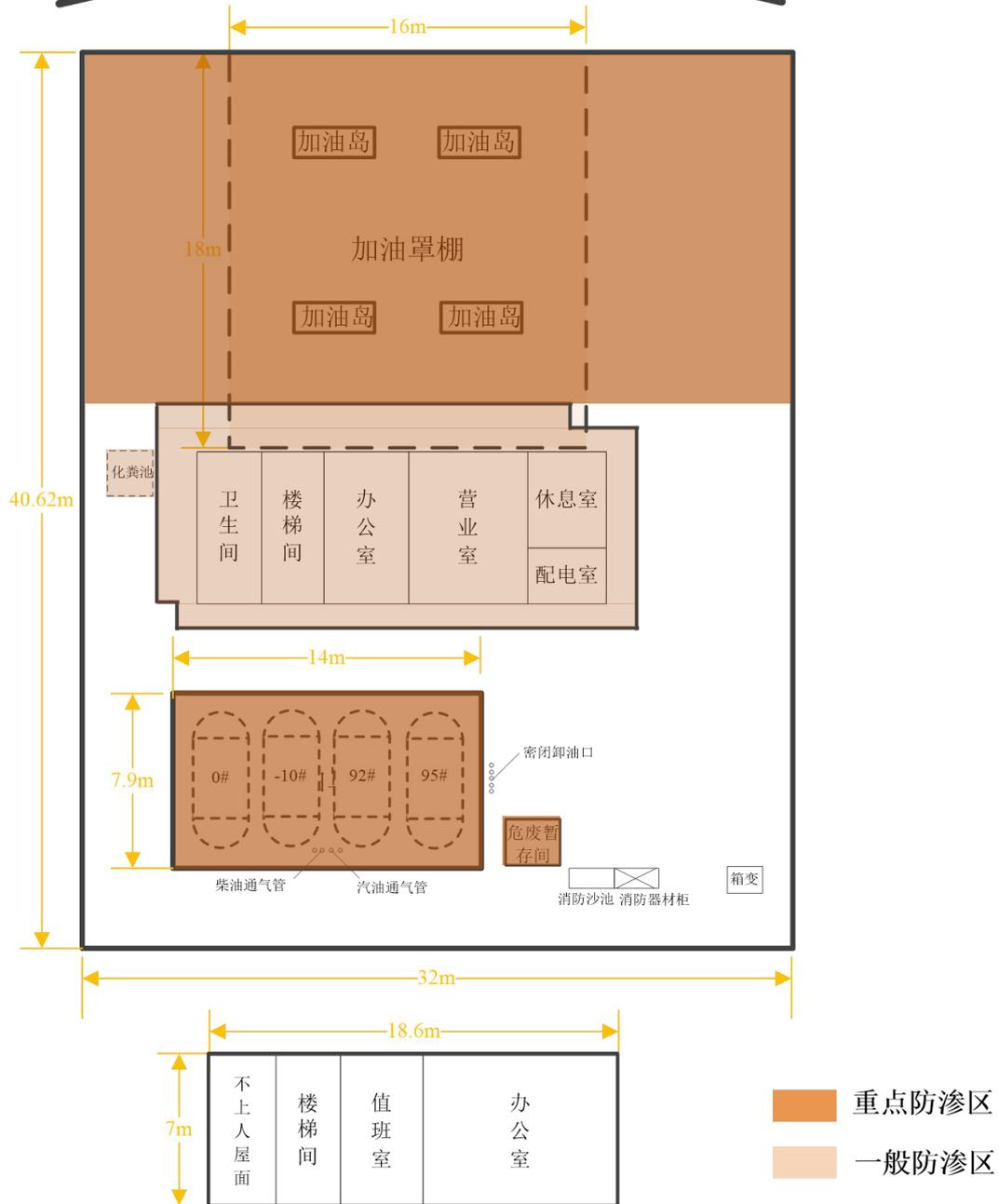


站房2F平面布置

附图 4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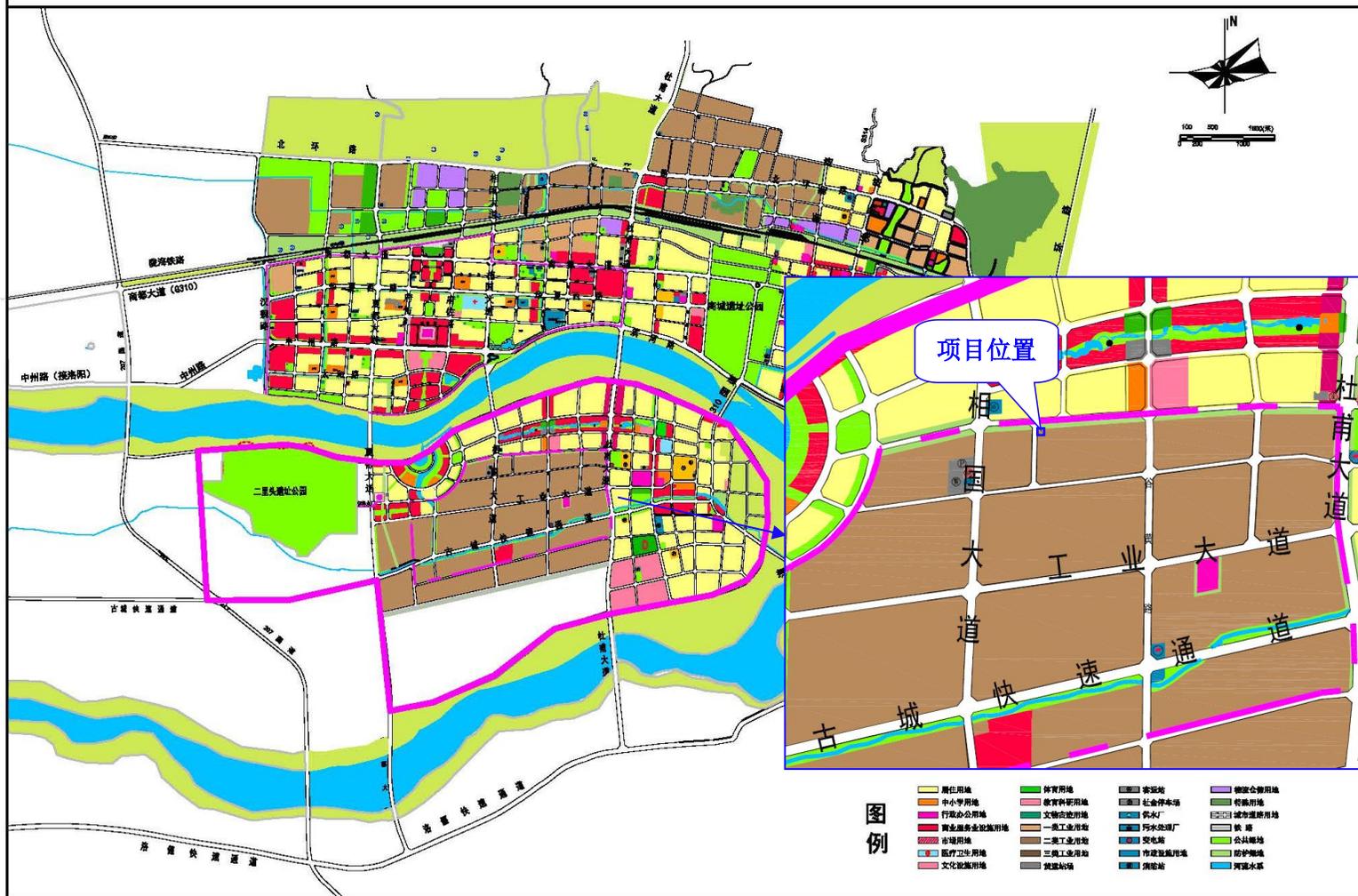
# 岳 佃 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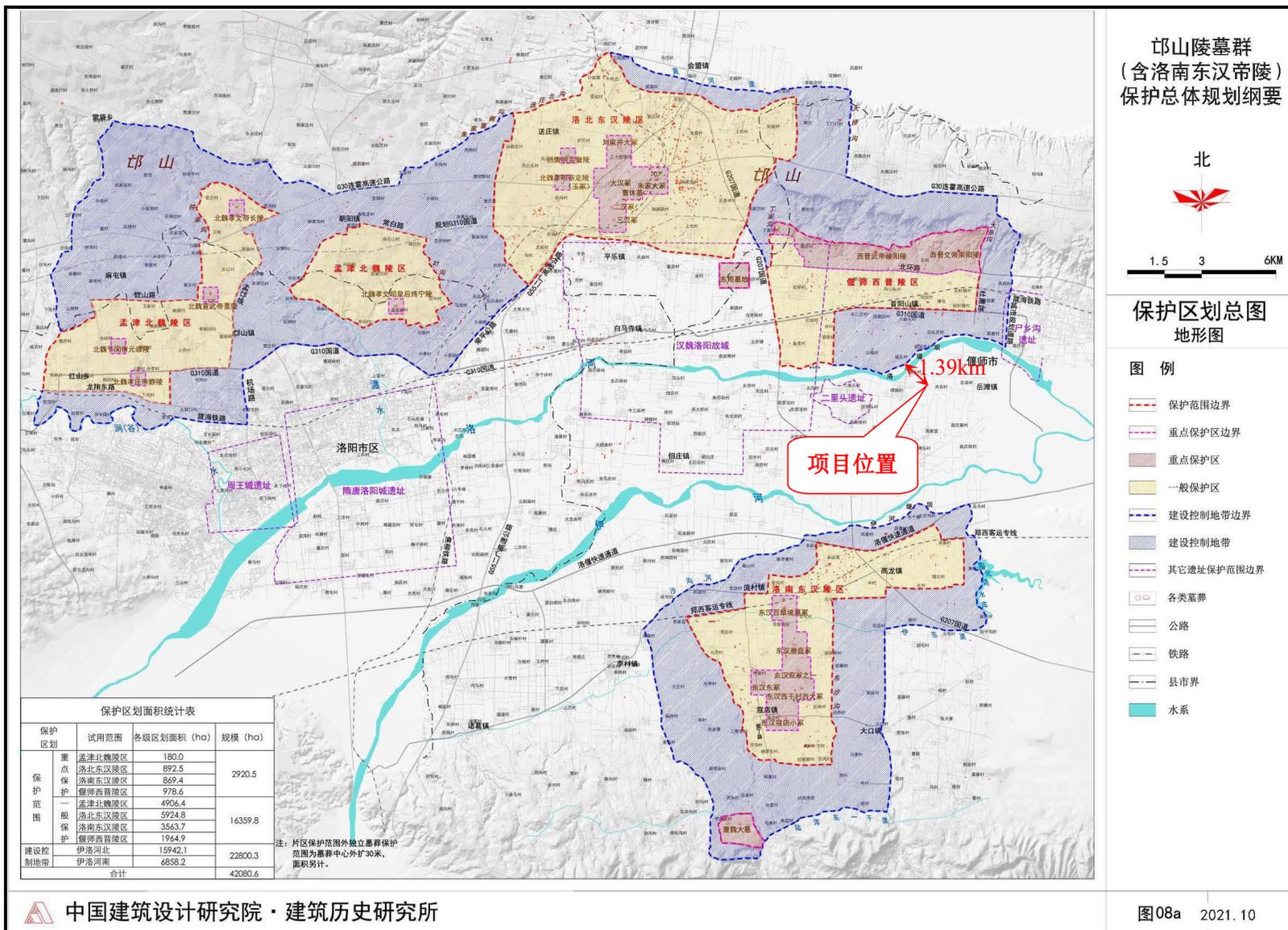
站房2F平面布置

附图 5 项目地下水分区防渗图

# 偃师市城市总体规划 (2015-2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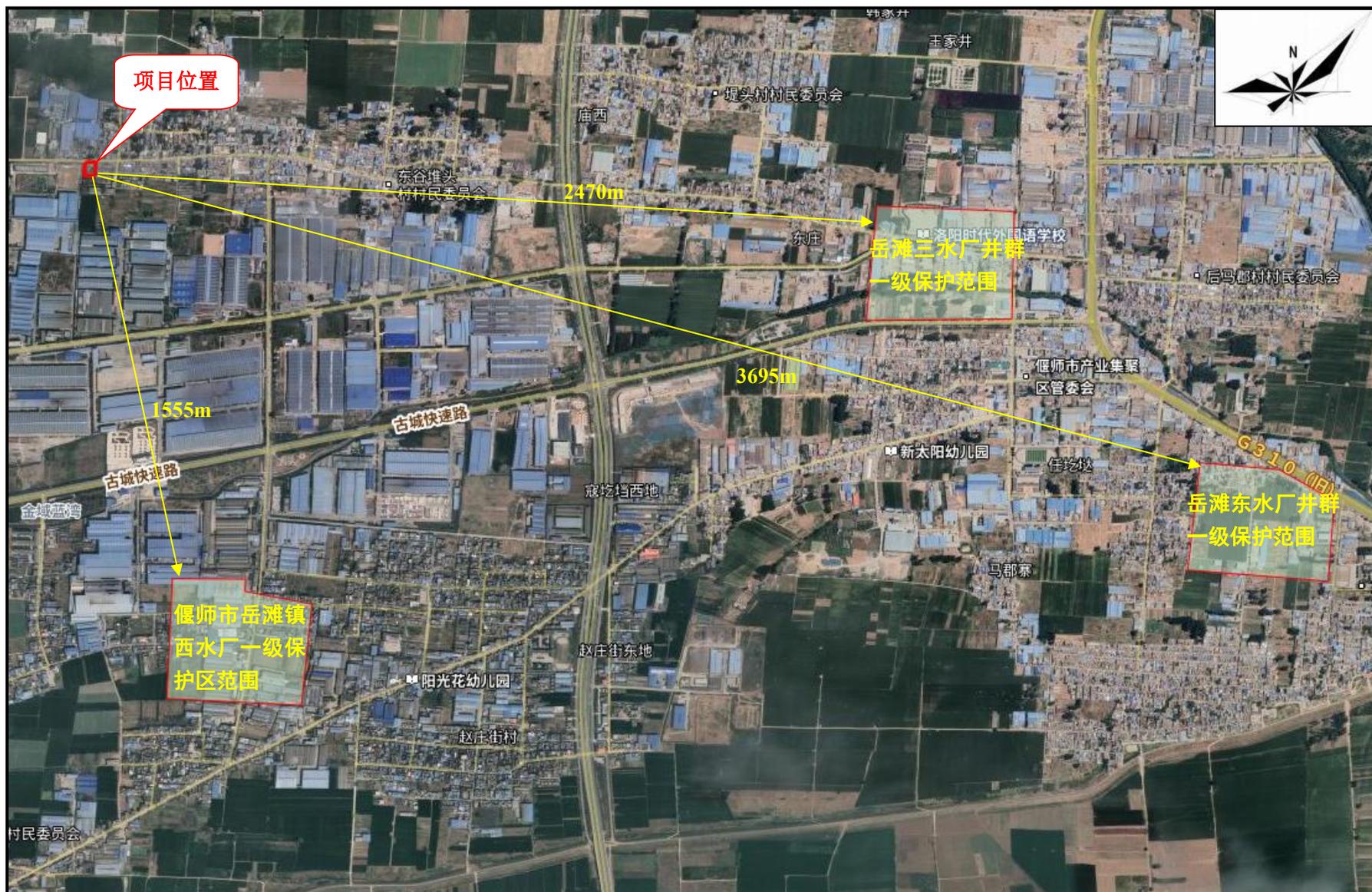
附图 6 偃师市城市总体规划 (2015-2030)



附图7 项目与邙山陵墓群保护区的位置关系图



附图 8 河南省“三线一单”成果查询结果图



附图9 项目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位置关系图



附图 10 项目环境现状监测布点图



附图 11 项目周边及现场照片

# 委 托 书

洛阳聚益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的管理规定和要求，特委托贵公司完成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年销售汽、柴油 200 吨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公司接受委托后，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尽快展开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工作，工作中的具体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解决。本公司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委托方（盖章）：

2024 年 9 月 1 日



##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204-410381-04-01-970743

项 目 名 称：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年销售汽、柴油200吨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偃师市岳滩西谷西谷龙泉加油站

证 照 代 码：91410381MA3X9BMP6K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洛阳市偃师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岳滩镇西谷村岳酒路与五羊路交叉口东300米路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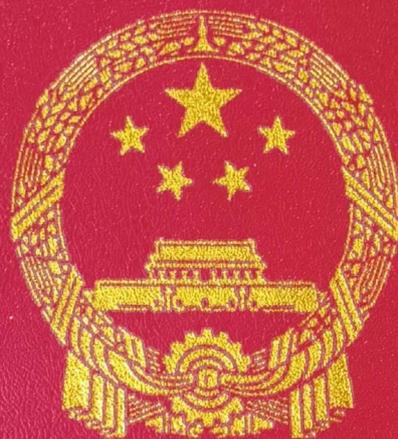
建 设 性 质：扩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主要在原厂区基础上对加油罩棚、油罐区、站房等配套设施拆旧建新并进行扩建，占地面积1300平方米。工艺技术：外购成品油—卸油—加油。主要设备：2个30立方米汽油罐，2个30立方米柴油罐、4台双枪加油机（其中汽油加油枪配备油气回收设备）等。改扩建后预计年销售汽油、柴油200吨，市场前景良好。

项目 总 投 资：15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2022年 03 月 2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 NO 41014883656

豫 ( 2022 ) 洛阳市偃师区 不动产权第 0005665 号

权利人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市岳滩镇岳佃路南西谷村
不动产单元号	410381 006002 JB00038 W00000000
权利类型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批准拨用
用途	其他商服用地
面积	1300m <sup>2</sup>
使用期限	2029年12月31日 止
权利其他状况	

## 附 记

缮证本数：1

附注：

宗 地 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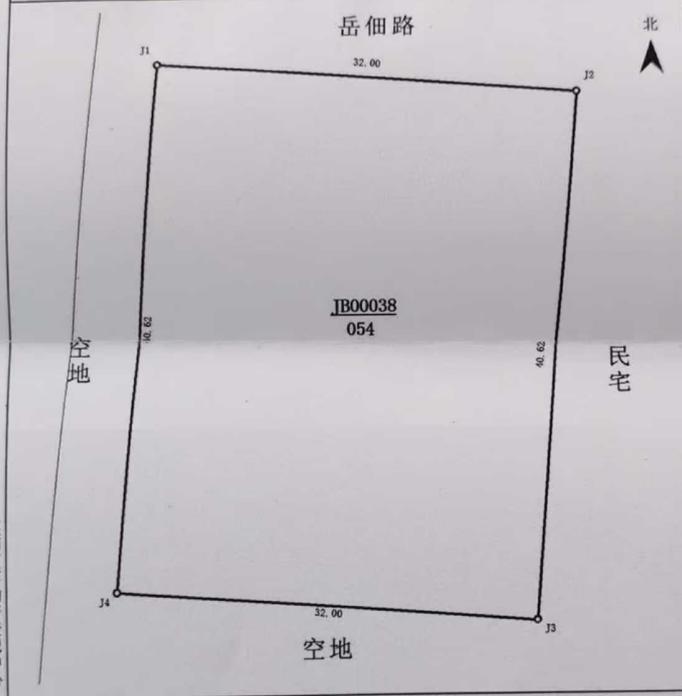
单位: m.<sup>2</sup>

宗地代码: 410381006002JB00038

土地权利人: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

所在图幅号: 3842-383. 25

宗地面积: 1300. 0000



偃师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附 图 页

2022年03月解析法测绘界址点  
制图日期: 2022年03月23日  
审核日期: 2022年03月23日

1:300

制图者: 王枫  
审核者: 李宏举

负责审批的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偃环监表[2020]83 号

## 关于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根据《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中的分析结论、建议及专家组审查意见，原则批准该项目《报告表》，同意该项目按相关规定报批建设。

一、该项目属未批先建，应立即停产并按照《报告表》的要求进行整改，完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应按照《报告表》的要求落实废气治理环保措施：加油站卸油、加油过程均按要求设置油气回收装置，应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的有关规定。

确保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同时也应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相关建议值要求。

2、同意《报告表》中废水处理方案：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预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按照《报告表》的要求，针对不同的防护分区采取防止地下水污染的防护措施，并且建立地下水环境监测管理制度，加强管理。

3、营运期确保厂界噪声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4、项目固体废物按照环评要求合理处置，综合利用。油罐产生的废油渣，定期清理后直接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生活垃圾按照要求设置垃圾收集设施，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二、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制定风险应急预案，杜绝因安全事故引发环境事故。

三、根据主要污染物总量核定意见，该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0385t/a，NH<sub>3</sub>-N：0.0039t/a。

四、今后国家或地方颁布有关的新的环境标准或管理规定的，你公司应按新的标准要求执行。

五、该项目涉及规划、国土、安全、文物保护等相关事项，以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为准。

六、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规定进行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运行。

七、偃师市环境监察五中队监督项目环保“三同时”的落实，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日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10381MA3X9BMP6K001X

排污单位名称：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偃师市岳滩镇西谷村光明街6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81MA3X9BMP6K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6月10日

有效期：2020年06月10日至2025年06月09日



###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06月03日，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根据《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要求，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位于偃师市岳滩镇西谷村，占地面积1300m<sup>2</sup>，建设内容包括罩棚、汽柴油罐区、站房及辅助设施等配套设施，设置2个地埋油罐，1个15m<sup>3</sup>双层汽油储罐，1个15m<sup>3</sup>双层柴油储罐，设置2台加油机，主要设备有地埋油罐、加油机、卸油管等。项目劳动定员6人，工作制度为三班制，年工作天数365天。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04月编制完成，2020年05月20日，偃师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了审批，环评批复文号：偃环监表[2020]83号。2020年05月14日，本项目建设完成，并于2020年05月15日~2020年05月21日进行了相关环保调试，各项工程运转正常，投入试运行。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工程实际总投资20万，环境保护实际投资3.7万。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针对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核查，项目生产工艺、生产设备、生产规模、环保设施等均未发生变化，符合验收条件。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及油罐车卸油、储存、加油作业等过程造成燃油以气态形式逸出进入大气环境的烃类气体。企业安装有 1 套油气回收系统及 1 套卸油油气回收系统。

#### (2)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外来人员生活污水。项目员工和外来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边村民运走施肥，不外排。

####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加油机运行产生的噪声，经基础减震、距离衰减后边界噪声满足排放标准。

#### (4)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及少量的油罐清洗油渣。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加油站内油罐油渣平均每 6 年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洗处置 1 次，清理产生的油渣不在本加油站内储存。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 废气污染物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0.53\sim 0.71\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同时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 162 号文）的要求。

#### (2) 废水监测结果

本项目员工和外来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边村民运走施肥，不外排。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44\text{t}/\text{d}$ ，经化粪池处理后出口主要污染物浓度分别为：COD：231~238mg/L，氨氮：22.9~24.1mg/L。

#### (3) 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站区四周厂界昼、夜间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4) 项目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及少量的油罐清洗油渣。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加油站内油罐油渣平均每6年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洗处置1次，清理产生的油渣不在本加油站内储存。

### 五、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该项目逐一对照核查，经认真核查，该项目各项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均达标，环境保护设施已按要求全落实，未发生变化，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污染，验收监测报告不存在重大质量缺陷，后期正式生产期间确保环保设施长期稳定运行，验收组认为该项目能够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见附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验收组组长：杨芳芳

2020年06月03日

技术专家人员：金海亮 单珊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位	备注
杨芳芳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	站长	
申小剑	河南申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覃琳	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专家
金海亮	河南博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专家

2020年6月3日

No: C00222



油零售证书第 41030312 号

# 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副本)

## 经审核，批准你单位从事 \*汽油、煤油、柴油\* 零售业务。

企业名称: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岳滩镇西谷村岳酒路与五羊路交叉口东300米路南)

法定代表人: 林玉元  
(企业负责人)

(租赁经营)

有效期: 2021 年 12 月 03 日至 2026 年 12 月 03 日

发证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81MA3X9BMP6K



#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副本)

**企业名称**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

**企业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岳滩镇西谷村岳滩酒路与五羊路交叉口东 300 米路南)

**企业法定代表人** 林玉元

**证书编号** 豫 C 危化经字 (2022) 00237 号

**发证机关** 洛阳市应急管理局

**经营方式** 不带储存设施的经营

**许可范围** 乙醇汽油、柴油

**发证日期** 2022 年 09 月 26 日

**有效期限** 2022 年 09 月 26 日 至 2025 年 09 月 25 日

**有效期延续至**



河南省“三线一单”建设项目准入  
研判分析报告

2024 年 10 月 17 日

- 一、空间冲突.....
-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 四、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 五、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 一、空间冲突

经研判，初步判定该项目无空间冲突，最终结果以自然资源部门提供的为准。

##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根据管控单元压占分析，项目建设区域涉及6个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0个，重点管控单元3个，一般管控单元3个，水源地0个。

##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1个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0个，重点管控单元0个，一般管控单元1个，详见下表。

表1 项目涉及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ZH41030730001	偃师区一般管控单元	一般	洛阳市	偃师区	1、重点行业新建涉VOCs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区，实行区域内VOCs排放等量或减量削减替代。2、山化、邙岭重点发展制鞋企业，新上制鞋企业应入园入区，远离	1、禁用不符合国家标准和本省使用要求的机动车船、非道路移动机械用燃料。2、现有工业企业应逐步提升生产及污染防治水平，减少污染物排放量。3、重点行	1、以跨界河流水体为重点，加强涉水污染源治理和监管，建立上下游水污染防治联动协作机制，严格防范跨界水环境污染风险。2、做好事故废水的风险管控联	1、区内企业应不断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新改扩建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3、依托邙岭镇现有壁纸、彩印包装等企业重点发展新型环保壁纸和新型环保包装材料，培育生态旅游、黄杨加电商等产业。逐步引导区内铸造企业入园入区发展。	业（包装印刷）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4、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或优于《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中的相关标准。5、强化餐饮油烟的治理和管控。	动，防止事故废水排入雨水管网或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地表水体。3、调查评估垃圾填埋场周边土壤环境状况，对周边土壤环境超过可接受风险的，应采取限制填埋废物进入等管控措施。	
--	--	--	--	--	--	---	---	--

#### 四、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1个河南省水环境管控分区，其中水环境优先保护区0个，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0个，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0个，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0个，水环境一般管控区1个，详见下表。

表2 项目涉及河南省水环境管控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水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030	伊河洛	一般	洛阳市	偃师区	/	1、加强建	/	/

7321029 7	阳市岳 滩控制 单元				<p>成区配套管网建设,强化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加强污水处理厂(扩建、提标改造)。现有污水处理厂外排水质应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新建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一级A排放标准。2、农村生活污水能进入管网及处理设施的,处理应达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820-2019)排放限值要求;不能进入污水处理设施</p>		
--------------	------------------	--	--	--	--	--	--

						的,应采取定期抽运等收集处置方式,予以综合利用。3、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散养密集区实行畜禽粪污分户收集、集中处理。		
--	--	--	--	--	--	---	--	--

## 五、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3个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其中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0个,高排放重点管控区0个,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1个,弱扩散重点管控区1个,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1个,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0个,详见下表。

表3 项目涉及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03072320001		重点	洛阳市	偃师区	1、严格控制露天矿业权审批和露天矿山新上建设项目核准或备	1、加大科技攻关,推广新兴技术,以石化、化工、涂装、医	/	/

				<p>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审批，原则上禁止新建露天矿山建设项目，到2025年全面禁止。原则上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和35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新建涉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应进入园区，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2、原则上禁止耐火材料、陶瓷等行业新建、扩建以煤炭为燃料的项目和企业，对钢铁、水泥、电解铝、玻璃等行业不再实施省内产能置换。到2025年全面禁止。</p>	<p>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深入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全面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新兴原辅材料。开展涉挥发性有机物产业集群升级改造、企业深度治理、物质储罐排查整治，规范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加快规划建设集中涂装、活性炭集中处理、有机溶剂回收等中心。2、以减少重污染天气为着力点，制定实施方案，持</p>	
--	--	--	--	--	--	--

				<p>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产能。3、禁止建设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4、通过改造提升、集约布局、关停并转等方式加强区内散乱污企业整治力度，淘汰一批布局不合理、装备水平低、环保设施差的小型污染企业。5、大气监测点主导上风向5km范</p>	<p>续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在采暖季，实施钢铁、焦化、铸造、建材、有色、化工行业错峰生产(水泥行业实行“开二停一”)。京津冀“2+26”城市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建成区5000平方米及以上建筑工地全部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并与当地行业主管部门联网。汾渭平原</p>		
--	--	--	--	---	---	--	--

				<p>国内原则上禁止建设燃煤电厂、钢铁、水泥、化工等污染严重项目。</p> <p>6、相较于非重点管控区，进一步提升区内重污染企业大气污染治理力度，并加严要求。各地市结合区内产业现状，制定区内企业整治提升、整改和淘汰计划。</p>	<p>城市群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七个百分之百”控尘措施，落实“一岗双责”，推广第三方污染治理模式，严查扬尘污染行为。</p> <p>3、强化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禁止施工工地现场搅拌混凝土。</p>		
--	--	--	--	---	---	--	--

					<p>土、现场配置砂浆。4、关停退出热效率低下、敞开未封闭，装备简易落后、自动化水平低，布局分散、规模小、无组织排放突出，以及无治理设施或治理设施工艺落后的工业炉窑。5、区内严格实施重型柴油车燃料消耗量限值标准，不满足燃料消耗量标准限值要求的新车型禁止驶入区内道路。划定的禁止使用高排放道路移动机械区域内，鼓励优先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非道路移动机械。</p>		
--	--	--	--	--	---	--	--

<p>YS41030 7233000 1</p>		<p>重点</p>	<p>洛阳市</p>	<p>偃师区</p>	<p>1、原则上不再办理使用登记和审批 35 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到 2025 年全面停止办理。严格控制露天矿业权审批和露天矿山新上建设项目核准或备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审批，原则上禁止新建露天矿山建设项目，到 2025 年全面禁止。 2、原则上禁止钢铁、电解铝、水泥、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等行业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以及耐火材料、陶瓷等行业新建、扩建</p>	<p>1、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新建涉 VOCs 排放的企业要入园，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减量削减替代。2、强化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禁止施工工地现场搅拌混凝土、现场配置砂浆。3、京津冀 2+26 城市群完</p>	<p>/</p>	<p>/</p>
----------------------------------	--	-----------	------------	------------	--	--	----------	----------

				<p>以煤炭为燃料的项目和企业，对钢铁、水泥、电解铝、玻璃等行业不再实施省内产能置换，到2025年全面禁止。</p> <p>3、禁止建设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京津冀2+26和汾渭平原城市群禁止城市建成区露天烧烤。加强夜市综合整治，有序推进夜市“退路进店”；到2025年，常态化动态更新施工工地管理清单，全面清理城乡结合部以及城中拆迁的渣土和建</p>	<p>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建成区5000平方米及以上建筑工地全部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并与当地行业主管部门联网。汾渭平原城市群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p> <p>4、关停退出热效率低下、敞开未封闭，装备简易落后、自动化水平低，布局</p>		
--	--	--	--	--	--	--	--

					筑垃圾。分散、规模小、无组织排放突出，以及无治理设施或治理施工工艺落后的工业炉窑。基本淘汰 35 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确需保留的 35 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必须实现超低排放。		
YS41030 7234000 1	重点	洛阳市	偃师区	<p>1、在各省辖市城市建成区内，禁止新建每小时二十蒸吨以下的燃烧煤炭、重油、渣油蹦及直接燃用生物质的锅炉，其他地区禁止新建每小时十蒸吨以下的燃烧煤炭、重油、渣油以及直接燃用生物质的锅炉。</p> <p>2、在</p>	<p>1、大力推进钢铁、焦化等重点行业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加快钢铁、水泥、焦化行业及锅炉超低排放改造。深化有色金属冶炼、铸造、碳素、耐材、烧结类砖瓦等行业工业炉窑综合整治及垃圾焚烧发电、生物</p>	<p>1、实施重污染企业退城搬迁，加快城市建成区、人群密集区、重点流域的重污染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等环境风险大的企业搬迁改造、关停退出，推动实施一批水泥、玻璃、焦化、化工等重污染企业退城工程。</p> <p>2、提升城乡</p>	<p>1、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应当在各省辖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p> <p>2、基本实</p>

				<p>居民住宅区等人口密集区域和医院、学校、幼儿园、养老院等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及其周边，不得新建、改建和扩建石化、焦化、制药、油漆、塑料、橡胶、造纸、饲料等易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项目或者从事其他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已建成的，应当逐步搬迁或者升级改造。</p> <p>3、到2025年，城市建成区内重污染企业分类完成就地改造、退城入园、转型转产或关闭退出任</p>	<p>质发电烟气深度治理。2、推动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推广新能源汽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推进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化。实施清洁柴油车（机）行动，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基本消除未登记或冒黑烟工程机械。3、加强道路扬尘综合整治，大力推进道路机械化清扫保洁作业，到2025年，各设区市建成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95%以上，县城达到90%以上。各市平均降尘量到</p>	<p>极端气候事件监测预警、防灾减灾综合评估和风险管控能力，保障城乡建设和基础设施安全。适时开展气候变化影响风险评估，实施适应气候变化行动。</p>	<p>现城区集中供暖全覆盖。</p>
--	--	--	--	--	--	--	--------------------

					务。	2025年不得高于7吨/月·平方公里。		
--	--	--	--	--	----	---------------------	--	--



NO: SSHJ20240924-006



#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噪声环境质量现状检测

委托单位: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

检测类别: 噪声

报告日期: 2024 年 9 月 25 日

山水(洛阳市)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SHANSHUI(LYS)Environmental Test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NO: SSHJ20240924-006

## 注 意 事 项

- 1、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资质认定标志、骑缝章无效。
- 2、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单位公章无效。
- 3、报告无编写人、审核人和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4、检测报告涂改无效。
- 5、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提出，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 6、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负责。
- 7、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收到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由本公司采集的样品，检测结果仅对检测期间样品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8、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违者必究。



检测单位:山水(洛阳市)环境检测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伊洛街道商城西  
路8号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产业集聚区(岳  
滩镇西谷村岳酒路与五羊路交叉口东 300  
米路南)

邮编: 471900

邮编: 471900

电话: 0379-67788066

电话: /



## 1 概述

受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委托，山水（洛阳市）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对偃师市岳滩西谷龙泉加油站厂区东侧西谷村的噪声进行检测。

## 2 检测内容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点位	监测因子	检测频次
西谷龙泉加油站厂区东侧西谷村	等效连续 A 声级	检测 1 天，2 次/天

## 3 检测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本次检测样品的采集及分析均采用国家或者行业标准方法，检测分析方法、方法来源及使用仪器一览表见表 3-1。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方法来源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依据	使用仪器型号	检出限或最低检测浓度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噪声仪 AWA5688	/

## 4 检测质量保证

本次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 4.1 检测所有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 4.2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 4.3 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溯源并在有效期内。
- 4.4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NO: SSHJ20240924-006

## 5 检测分析结果

表 5-1 噪声检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西谷龙泉加油站厂区东侧西谷村 dB (A)
2024 年 9 月 24 日昼间	51
2024 年 9 月 24 日夜间	42

编制:

李文明

审核:

袁子月



2024年9月24日

——报告结束——



NO: SSHJ20240924-006

附件 1 监测点位图





NO: SSHJ20240924-006

附件: 2





NO: SSHJ20240924-006

附件：3 环境噪声参考限值

按区域的使用功能特点和环境质量要求，声环境功能区分为以下五种类型：

0类声环境功能区：指康复疗养区等特别需要安静的区域。

1类声环境功能区：指以居民住宅、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设计、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需要保持安静的区域。

2类声环境功能区：指以商业金融、集市贸易为主要功能，或者居住、商业、工业混杂，需要维护，住宅安静的区域。

3类声环境功能区：指以工业生产、仓储物流为主要功能，需要防止工业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区域。

4类声环境功能区：指交通干线两侧一定距离之内，需要防止交通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的区域，包括4a类和4b类两种类型。4a类为高速公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城市快速路、城市主干路、城市次干路、城市轨道交通（地面段）、内河航道两侧区域；4b类为铁路干线两侧区域。

环境噪声限值			
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0类		50	40
1类		55	45
2类		60	50
3类		65	55
4类	4a类	70	55
	4b类	70	60

环境保护措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设备（设施）名称	规格、数量	备注
废气	加油	汽油罐设置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机设置二次油气回收系统	/	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其他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限值要求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11m <sup>3</sup> ，1个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偃师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雨水	雨污分流，雨水沿经雨水管网汇至厂外市政管网		
噪声	设备噪声	设备减振、隔声；车辆减速、禁止鸣笛标识牌	/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4类标准要求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	若干	合理处置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	4m <sup>2</sup> ，1个	
地下水		渗漏监测系统、分区防渗措施等		满足《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环办水体函〔2017〕323号）的要求
环境风险		储罐区防渗、设置警示标志、油罐安装高液位报警器、干粉灭火器、灭火毯、消防沙等消防器材以及安全管理、培训等		风险可控